

清流

★9★

文學亮麗人生

ALIRAN JERNIH • 一九九一年九月一日 • KDN PP 158/1/91 • \$2.00



本期作者

一	介	书	晏
东	瑞	叶	仪
年	红	逢	难
邓	权	朵	拉
长	全	林	武
沈	洪	看	聪
钦	鸿	陈	强
草	风	姚	华
驼	铃	舒	拓
菊	凡	碧	颖
佩	韦	章	澄
骆	路	继	钦
冥	疆	潘	程
清	承	碧	华
傅	得	游	牧
蔡	春		

〈秘密〉(油画)丘瑞河作

編委

《清流》雙月刊。第9期。一九九一年九月一日

編輯顧問：小 曼。方北方。韋 暈。田 舟。年 紅
何乃健。陳政欣。姚 拓。駝 鈴。溫任平
傅承得。黃戈二。雲里風。吳 岸。甄 供

策劃編輯：小 黑
主 編：陳有明
編 委：一 介。良 木。梁 拉。崔 冰
校 對：紫夢羚
督 印：駝 鈴
出版准証：PP 158/1/91
創刊日期：1990年3月1日
售 價：每本馬幣2元
編 輯 部：ALIRAN JERNIH

136, Taman Bunga Raya,
32000 Sitiawan, Perak.

出版及發行：霹靂文藝研究會

PERSATUAN KESUSASTERAAAN DAN SENI
LUKIS PERAK
56, Jalan Building Society, Moonlight Park,
31400 Ipoh.

承 印 者：理想印務公司

SYARIKAT IDEAL PRESS
2, Taman Tok Perdana, Jalan Omar, 32000
Sitiawan, Perak.

人間自有真善美



○一介

从第八期起，本刊编委会有一些改组，希望“清流”能够以崭新的内容与形式，展现在读者们之前。我们主观的愿望能否完全实现，还有待写作界的朋友多多以实际行动来支持。

我国华文文艺刊物寥寥无几，我们期待各家各派写作人加把劲，踊跃惠寄佳篇。稿源充足，文艺园圃的鲜花才能争妍斗艳，不致荒芜！要不然，编委们将像缺乏作料的厨师，怎能将文学的佳肴，捧到读者们的书桌上，并令大家看后有“耐读、物有所值”的感觉。

这一期，本刊有个小小的专辑：“美丽的山水人物”。祖国有一望无际的壮丽山河，人间有诉说不尽的温暖故事，等待大家以文字串缀成丹青。在所收到的来稿中，以人物为题材的占了绝大多数。社会上固然充满了黑暗与勾心斗角，人间毕竟仍存在着善良与无私。我们无意吹捧标榜或臆恶扬善，却想为好人好事推波助澜，将善良的种籽散播处处，憧憬着温情满人间的大丰收！

· 目錄

◎編輯手札

——人間自有真善美	。一 介	1
-----------	------	---

◎美麗山水人物專輯

華族之友——奧斯曼·阿旺	。碧 澄	4
姚拓與蕉風	。榮 拉	9
羊毛衣	。駱賓路	11
有情餐盒	。雨 岩	13
那間白屋	。游 牧	18
九重葛	。葉逢儀	20
雨	。章 欽	23
流星雨外的故事	。蔡春梅	25
一聲聲“教練”	。一 介	28
童年記趣	。舒 穎	30
桐桐與我	。雨 川	33
銀河	。潘碧華	36
犧牲	。繼 程	39
遺產	。繼 程	40

◎詩

燭	。清 彊	41
訊息	。清 彊	42
哎呀，現象	。林武聰	43
玩做生意	。鄧長權	45

夢和水果的必要	◦ 傳承得	46
炊烟	◦ 佩 韋	47
路燈	◦ 草 風	49
◎ 小說		
貓	◦ 沈洪全	50
香火	◦ 沈洪全	52
神重	◦ 菊 凡	54
◎ 游記		
西安活在歷史里	◦ 看 看	57
歷史無情——參觀長城故宮后有感	◦ 姚 拓	59
◎ 評介		
馬華文學開了花，馬來文學結了果	◦ 年 紅	62
鐘聲永回蕩——淺析《鐘塔》	◦ 丘克難	67
郁達夫與張紫薇	◦ 欽 鴻	69
◎ 文學迴響		
做文先做人	◦ 東 瑞	71
作家的創作年齡	◦ 韋 暈	74
實踐最重要	◦ 駝 鈴	76
◎ 封底詩文——類似鐵的柔情	◦ 陳強華	
稿約。訂閣單		77

華族之友——

奧斯曼·阿旺



○碧澄

馬來詩壇眾多詩人中，最為華人熟悉的，是奧斯曼·阿旺(Usman Awang)。這與他的思想與為人有很密切的關係。

他來自漁夫之家，自小深深体会到低层人民生活的痛苦。长大成人之后，他做过农夫，参加过苦役，担任过警察，助编，校对，最后升为语文出版局文学建设与发展部的杂志与活动组主任，更进一步领导该部门，直到八十年代中退休为止。贫苦的生活，更兼一波三折，使他具备人生的经验，足以作为他的写作素材。喜欢单独思索、顾影自怜，他从小就培养起一种“浪漫”的个性。五年的警察（森警与交警）生涯，激起了他的写作热忱，处女诗作《马六甲海峡》发表于1948年《时代前锋报》(Utusan Zaman)的《心声》(Suara Sukma)版，长篇小说《尸骨遍野》(Tulang-Tulang Berserakan)也是那个时代的写照。此后，他在新马各马来报刊发表的诗作，充满了写实主义的浪漫色彩，反殖、反战的思想浓厚，对下层人民的同情以及对上层人士的批判，正与当时新马文艺

界的思潮与步伐不谋而合。难怪他的诗作广受华社欢迎。

奥斯曼·阿旺早期的诗(1946—1960)收在《浪涛》(Gelombang)一书中。《坟地上的少女》、《扫母墓》、《樱花》、《乌爹伯》等脍炙人口。六十年代的学校或青年会,每逢诗歌朗诵,自然会选中这些诗篇。他的第二部诗集《刺与火》(Duri Dan Api)收集1961至1966年所写的作品,更具现实意义。华人读者尤其喜欢他把华族写进他的诗里,例如《青年与华籍少女》、《华籍邻居的孩子》都已有人译成华文,介绍给华族读者。

很多人都说,他的人很随和,毫无架子,人缘很好。当年,他在语文出版局任要职,朋友很多,使语文出版局成为文学活动中心。在此之前,语文出版局给人的印象并不亲切,把它看作是一个官僚机关。

他有不少华籍朋友,尤其是五十年代劳工党或左翼思想的一群。他到中国访问,有华族朋友为他饯行;回来时,有人为他洗尘。他嫁女儿、娶媳妇,宴席上定有几桌是华人朋友的。

早几年当他健康良好的时候,他参加文学活动、提倡各族作家合作、互译文学作品,有时一些“抗议”运动(如当年以色列总理访新),他成为文艺界的主要代表。他站在反战、反侵犯、反极权的立场,并不以种族的角度去看问题。五一三事件发生,他写的《黑羊——五一三之前与之后》一诗,大胆地把矛头指向当时的联盟政府,批评他们失职,无法促进各族人民之间的团结,造成数以百计的生灵涂炭,却把责任全推给“反政府”的人们。他认为这是当权者为了掩饰自己的过错而“努力”去寻找一些黑羊——代罪羔羊的做法。

从四十年代末期一直到六十年代初期,奥斯曼·阿旺都以东革·华兰(Tongkat Warrant)等笔名发表其作品。东革·华兰是“警棍”的意思,显然几年的警界生活给他的印象十分难以磨灭。

初期,他的诗歌多在《心上人》(Juita,在森美兰州出版)、《宝石》(Mastika)和《真珠》(Mutlara)(两份都在新加坡出版)等杂志上发表。

除了诗歌,他也写小说,更写戏剧(包括诗剧)。奠定他在文坛的地位的,主要是诗,其次是戏剧。这些著作,使他先后获得多项国内外的文

学奖，其中有1976年获颁的“文学斗士奖”(Anugerah Pejuang Sastera)，1982年荣获泰国“东南亚文学奖”(SEA Write Award)，1983年更赢得“国家文学奖”(Anugerah Sasterawan Negara)的荣誉。也在1983年，马来亚大学特以他在文学上的成就而颁予(文学)荣誉博士衔。

他已出版的著作除了《浪涛》、《刺与火》、《尸骨遍野》之外，还有《心跳》(Degup Jantung, 短篇小说集)、《自星至星》(Dari Bintang Ke Bintang, 戏剧，1965年)、《夜笛》(Serunai Malam, 戏剧，1965年)、《在天脚》(Di Kaki Langit, 朗诵诗)、《肯尼山的客人》(Tamu Bukit Kenny, 戏剧集，1968年)、《在太阳下》(Di Bawah Matahari, 1969年)、《时代之幕》(Tirai Zaman, 戏剧，1969年)、《奥斯曼·阿旺诗选》(Puisi-Puisi Usman Awang, 1971年)、《乌达与达拉之音》(Muzika Uda Dan Dara, 歌剧)、《现代马来文学的主题与任务》(论著，与A·沙末·赛益合著)、《大地的祝福》(Salam Benua, 诗集，1986年)等。

这位著名马来写实浪漫诗人兼剧作家于1929年7月12日生于柔佛州哥打丁宜瓜拉斯底里(Kuala Sedili)渔村。三兄弟妹，他排行第二。父亲是渔人，一家过着贫苦的日子。七岁丧母，带给他沉痛的打击。他的诗歌中，往往流露对母爱的渴望，歌颂母爱的也不少。

后来，他们举家迁往丰盛港，父亲改行到森林去采集松脂与野藤，但生活不见得有什么改善。他自1935至1939(?)年在丰盛港修完马来学校五年级教育，然后到麻坡就读六年级特别班，获准参加师训。不幸日本南侵，他遂无缘在教育界服务。

他的诗风与写作路线，与“五十年代作家协会”(Asas 50)的成员十分接近，都以“为社会而艺术”为目标。而且他与该协会的成员来往甚密，虽然他没有参与其组织的工作，但人们总是把他当作是其成员之一。事实上当“五十作协”在新加坡举行成立典礼的时候，奥斯曼·阿旺在马六甲执行任务。



七十年代的奥斯曼·阿旺

“五十作协”正式成立后两个月，奥斯曼·阿旺却与尤索夫·哈伦、查米尔·苏龙等几位作者创立“马六甲马来文学机构”(Ikatan Persuratan Melayu Melaka, 简称 IPAM)。成立大会由克里斯·玛斯(Keris Mas)主持开幕，出席的作者有嘉化·峇峇、沙末·依得利斯、干尼·伊萨等。奥斯曼·阿旺是在那天第一次与克里斯·玛斯(也是国家文学奖得主)见面。IPAM可说是大马半岛第一个成立的文学组织，不过由于会员不甚积极，始终死气沉沉，比起新加坡的“五十作协”真有天壤之别。

1951年奥斯曼·阿旺辞去警察的职位，到新加坡入报界服务，先后担任过《马华前锋报》的助编，《时代前锋报》与《宝石》杂志的编辑。1957年《马来前锋报》搬来吉隆坡，奥斯曼·阿旺也跟着回来。1961年，该报发生工潮，奥斯曼·阿旺失业，暂居新加坡一位作者的家。刚好因纳特拉(Natrah)事件而停刊的《大马来报》(Melayu Raya)复刊，他成为该报的校对。事前他遇到马来导演P·南利，有意邀他试镜拍戏，但给他婉拒了。

在《大马来报》工作了八个月之后，奥斯曼·阿旺升为记者。再过四个月，又成为《马来周刊》（Mingguan Melayu）的助编。

不久，他又陷入失业的困境。幸得友人的介绍，进入联邦出版社工作。到1963年，他受聘于语文出版局，担任助编。由于表现良好，终于步步高升。而他的作品也逐渐趋于成熟，年轻时的浪漫煽情之风，已由沉着而富内涵所取代。

如今，奥斯曼·阿旺因为心脏病等影响，已少有新作。但他以往在马来文坛的贡献，永远留在读者的心坎里。

文如其人。奥斯曼·阿旺是个言行一致的人。他鼓吹仁爱，反对暴力。他深信文学是爱的反映，他爱各阶层，尤其是低层的人民。是他们给了他无限的灵感与写作泉源。而他最关注的是人民的贫穷问题。他认为贫穷的问题是不分种族、信仰和肤色的。在吉隆坡茨厂街卖粿条的华人小贩，和在八打灵再也马来区或吉隆坡甘榜峇鲁卖椰浆饭的马来小贩，或者和在吉隆坡十五碑卖多斯糕饼的印度小贩在本质上并没有差别。

他也恳切盼望能看到马来西亚文学的出现。要达到这个目标，各族作家必须先打破种族藩篱，然后才会吹起新的气息，开出万紫千红的马来西亚文学花朵。

马来学者与诗人莫哈末·哈芝沙列在奥斯曼·阿旺领取“国家文学奖”时发表演讲，称赞奥斯曼·阿旺是新文学与传统的根的驳接者。他说：“奥斯曼是一位重要的作者，因为他衔接他的传统，给它一种新鲜的气息。奥斯曼也有其重要性，因为他为小人物斗争，毫无畏惧地把实话说了出来。”

莫哈末·哈芝沙列开玩笑地说：奥斯曼·阿旺曾用过不少笔名（如A. Zulkifli、Tongkat Warrant、Atma Jima、Zaini、Rose Murni 和 Manis 等），他在写作与日常生活中绝少用到“警棍”，Manis（甜蜜）这个笔名最适合他用了。他在那里都给人一种甜蜜、平易近人的感觉。



姚拓與蕉風

○朵拉

(一)

外国作家问：“什么？”吃惊的口气。“你说蕉风办了多少年啦？”
“三十多年。”姚拓先生微微地笑。

在座的本地作家见姚拓先生只是笑，忍不住加了一句：“蕉风创刊於一九五五年，是世界上最长命的华文文艺杂志。”

另一位作家也忍不住加了另一句：“每个月都在赔钱。”

“赔了三十多年？”外国作家声调高亢，因为他觉得不可思议、不能置信。

“是的。”姚拓先生仍旧从从容容地笑。

这一份最长命的华文文艺杂志，最畅销时才卖三千多份，惨淡经营时销出七百多本，赔了三十多年的钱，若要在吉隆坡盖起一栋大楼也是绰绰有余，然而，姚拓先生还是坚持不放弃。为什么呢？

“有一个小孩子，在沙滩上种花，他把鲜花种下去，然后，细心地浇水。太阳出来，花就枯萎了；风浪一来，花就被冲走了。

在别人的眼里看来，办蕉风就像在沙滩上种花。但是，不要以为花只开几秒钟是没有意义的。一百年在地球的历史上也很短，三十多年不过是几秒钟而已。所以，在我有生之年，我一定会把蕉风办下去，希望能把这棒子交给年青的一代，让灯（这一点点的火焰），不断地传下去。”

(一)

在日本、大陆、台湾甚至欧洲，都有人在研究马华文学，而这批学者，皆把蕉风当成研究马华文学的最好资料。所以，自己的东西虽然不希罕，但在海外却有很多人珍惜。就是因为这样，我们的社会不重视蕉风，姚拓先生的心从来不曾冷却。一生热爱文学的姚拓先生说：“农夫在种稻时，他並不晓得谁是吃他所种的米的人。”每个人都应该尽力做好自己的份内工作。认真的去担负起自身的责任。“不要把得失看得太重，更不要在乎得到多少。”

(二)

有人分门别派，把蕉风摆在现代派的门内。

事实上，蕉风从不分派别，最重要的是文章写得好。

姚拓先生坦坦白白地承认：“像我，就看不懂现代诗，但是，看不懂不一定是不好。”就凭这一句话，便可看出来，姚拓先生的心胸足有天地的宽广。

我不能忘记有一颗宽阔包容的文学心的姚拓先生在一个讲座会上说过：“世间的树叶，没有一片是相同的；然而，这完全无损於树的美丽与世界的可爱。”

(四)

如果蕉风是根火焰在风中不停地摇曳的蜡烛，姚拓先生就是那个护火的人。这三十多年来，他小心翼翼、孜孜不倦、无怨无悔，培植了许许多多马华文坛的生力军与接班人。虽然他赔掉了一栋大楼，但他赢得了所有热爱文学的人的崇敬，也许有些人把他当成傻子。但，姚拓先生只是从从容容地微笑：“人生不只结婚生子过好的生活，还应该做些有意义的事。”

羊毛衣



○ 骆宾路（香港）

年头，寒冷的日子里，我身上穿的这件又厚又暖的羊毛衣，是我十八年前一位学生，从遥远的西南边陲一个小镇申请到出境证，取了假期，千里迢迢赶来香港探望我时织了送我的。

一个月里，她一共织了三件羊毛衣。另外两件，一件送给她的师母，一件送给我的孩子。

这年头，谋生不易。为了日求三餐，夜求一宿，分秒必争，不在话下。就算是至亲心爱的人，谁也没有时间与闲暇，慢条斯理一针一线去织件毛衣送给自己心爱的人穿。最方便，最实惠就是到百货公司买件现成的，又可挑，又可选，一手交钱，一手交货，好不乾脆。

所以，能够穿上至亲心爱的人亲手织的羊毛衣，当可说是世上最幸福的人。而能穿上一个阔别十八年的学生，放下自己两个年幼的儿女给高龄的父母照看，只身穿州过府，越过千山万水，专程前来香港织了这件羊毛衣送我，这岂止是一声“幸福”可以表达得了的。当她把这件羊毛衣织成让我试身时，我真是不掉眼泪比掉眼泪更加激动了。说她是专程前来看我，一点没有夸大。在港一个月，她关心的是她心目中这个老师，十八年来日子过得如何，健康状况如何。一个来自祖国西南边疆的小县城的人，一脚踏入这个五光十色，光怪陆离的都市，鲜有不四处去逛的。她偏偏对这些没有兴趣。我问她，好不容易来香港一趟，为何不出去走走逛逛。她答说，

她来的目的不是来逛香港，目的是来看望我。因为这十八年，我很少给她写信，她一路走来无时无刻不在惦念我安危。一个早已过了知天命的人有什么理由让一个十八年前的学生如此为他牵挂？

她毫不掩饰地说：“因为你性子太爆，容易闯祸。”

在港一个月，她只让我带她去逛了一趟梅窝，在海边看日落。这是她心怡乐见的景致。其他时间，大部分呆在家里赶织那三件羊毛衣。

她不算是织毛衣的能手，一个月之内要赶织三件羊毛衣，把手指头都磨起泡了。

我送她回广州乘飞机飞回云南时，她说，十八年的心愿算是达到了，不过期待这次见面的日子长了点。人生有几个十八年？

上飞机前，她对我说：“三年后，你六十岁来瑞丽，我们共庆你六十岁寿辰。到时另织一件羊毛衣送你，香港织的这件还不算合身，织大了，不过我相信你还会长胖点，明年就称身了。”

我告诉她，这羊毛衣纵然宽了点，她带来的这飞越千山万水之情，是没有不“称身”的！

《有情餐盒》

○雨岩

一个粉蓝色雅丽的餐盒，内有隔间，饭与菜肴互不侵犯各自的地盘。餐盒是舶来品，有个响当当的品牌名称，是塑料餐盒中的极品，有品质保证还有提供购物后的服务，好处很多，当然价钱也一样可观了。

见到同学一小口的菜肴配着饭吃，真香。反观自己的餐盒，是母亲买洗衣粉送的本地货，既粗糙又土气。怕盖子会掀开，要加上橡皮筋系紧，又怕菜汁会漏出来，还要放进塑胶袋才安心。放在书包内摇摇晃晃，饭菜都搅和在一块了，这样一盒乱七八糟的午餐，是引不起食欲的，只因为怕挨骂，也为了温饱，才勉强的囫圇吞枣吃下去。

其实当年的我，真正欣赏的是那位小同学，於是期望要拥有一个与她一模一样的餐盒。她有两条梳得乌亮的辫子，常结着不同颜色的蝴蝶结，在空中飞呀飞，而我的头发，永远长不过耳垂。

还记得一年级第一天上学，母亲把我捉来，用发膏涂在我的发上，梳得油光油光的。母亲告诫了一番就走了，而我仍旧愤愤的用手把头发拨乱，非常痛恨被装扮成小男生的模样。我的执拗，母亲也拿我没办法，只好任由我了。

那位同学的辫子，裁剪得美丽合身的校服，质料是那时候最流行且昂贵的“迪克龙”布。才四年级，她便随着父母去环游世界。当然，这一切也都是我无法企及的，唯有那个粉蓝色的餐盒，盼了一年多，母亲才送给

我作为学业进步的奖励，我因此而兴奋了许久久，天天都带着上学。

上了初中一后，母亲为了让我们赶上清晨六点钟最早的一班巴士，凌晨四点半就起来，做菜蒸饭给我们带去学校。后来因为同学的取笑，竟觉得接受母亲太多的爱护是很羞人的，带餐盒上学更是件尴尬的事，於是，叛逆的少年把粉蓝色的餐盒雪藏了。

渐渐淡忘了自携餐盒的日子，可是到台湾念书后，又与它结了一段缘。台湾人都把餐盒叫便当。补习班的台生们多数都自带便当，而海外生则向导师定，一盒才台币廿元（折合马币约一元二角）。

忘了是侯孝贤还是陈坤厚的一部电影里，有一幕是小学生涌着去取蒸热了便当，盖子一掀开，就可分辨出富裕与贫穷的学生。有的孩子为了便当里的肉被同学偷吃了而争吵或打架，也有有钱人家的子弟，吃腻了大鱼大肉，用鸡腿去换穷孩子一块腌渍的黄萝卜干。想起小时候，不也羡慕他人餐盒中的鸡腿吗？

我进大一那年，二姐大四毕业，留下了一些东西给我，当中就有一个便当盒子。这个不锈钢的便当盒，两旁各有一个活动耳，倒扣上去，钢盒就盖得紧紧的，虽然外观土气极了，但二姐一直收存得很好，我也一样的珍视它，因为它衍生了一段诚挚感人的高贵情谊。

翁姐与二姐相识在暑期工读。午餐时间，二姐常静静的在一个角落用她自备的便当，一向节俭的她，便当的内容並不丰富。翁姐已留意很久了，待与二姐熟络后，就把自己便当里的食物分一些给二姐，怕二姐会尴尬而拒绝，便与她交换菜肴。

后来翁姐常叫翁妈妈多准备一份便当给二姐。以后二姐竟成了她家中的常客。翁妈妈原是印尼华侨，对二姐这位来自马来西亚的学生，更有一种如遇乡亲般的亲切感，在她与二姐一些属于热带的话题拨引下，浓浓的乡情就在地心中溢泄出来，她待二姐更是呵护备至了。

许是爱屋及乌的关系，翁姐待我也像亲妹一样的关切与爱护。二姐毕业返马后，翁姐及翁妈就像我的亲人，农历年除夕夜，我这没回家的游子，就在他们家吃团圆饭。

大一暑假，翁姐与刘大哥在都市规划局承接到一份工作，也让我参与。对台北市的地理环境，我一点都不熟悉，若不是他们协助，我怎能完成调

查连障建筑的工作呢？这份暑期工虽然辛苦了些，但比在校工读的待遇好多了。

永远忘不了忠孝东路四段的那条巷子里的小公寓，从阳台下望，巷子的春夏秋冬都有它特别的景致。小贩卖着四季特有风味的小食或季节性的水果。季节嬗递，岁岁年年过去了，与翁姐相隔两地，相见不易。时间与空间的距离，却无法稀释我对翁姐的感情。

翁姐与刘大哥婚后自组了小家庭。她仍不时托朋友带东西送给二姐和我。由於刘大哥是外科医师，八八年五月，二姐带母亲到台湾作全身检查，一切都由他俩打点与照料。二姐能交到这样的挚友，真是前世修来的福。

八三年我毕业回家，听大姐说我们尊敬的陈老师患病进了同善医院，当时赋闲在家，常到同善医院探望他，陈老师瘦得干瘪瘪的，但脑子很清晰，见到我立即就能喊出我的名字，想起以前老师在课堂授课飞扬跋扈的神情，与患上顽疾后消极的他，无论如何，我都无法把这两个景象联想在一块。疾病的可怕，不只是摧残人的躯体，还有精神上的凌迟，让人觉得生无可恋，甚至质疑生命的价值与意义。

陈老师为人虽然太愤世嫉俗了些，言语有时也过於尖锐，但无可否认的，他仍是一位好老师。他灌输给我们许多非关课本的知识。课堂上，他一会儿社会，一会儿时事，旁征博引，鞭辟分析，我们则听得如醉如痴，是他先把我们从校园带入社会，也引发我们去关心周遭的环境。

陈老师孤寂地躺在病榻上，偶尔有学校的老师及学生来探访，有时只是极简单的两句对白：“老师”，“哦，你们来啦”。就这样大家都静默下来了。探病者似乎害怕一开腔就会触及病人最脆弱的一面，而病人到此地步已是意兴阑珊了，连说话的能力都要放弃，往往，就变成探病者之间轻声的对话。

见到医院的伙食太差了，第二日便要求母亲煮了一小锅的鱼粥，装在保温罐里带去给老师。才带了两天，陈老师就客气地婉拒了。直到觅得一职后，因工作的关系便没有再去探望老师。后来听说陈老师出院了，住在巴生儿子的家中，有时还与朋友去吃肉骨茶。也不知过了多少个月的时间，再见到陈老师的时候，他已是一张紫黑的脸躺在棺木里了。

八八年十月，父亲因食道癌入院动大手术，一家人便在马大医院进进



出出，整片乌云笼罩着我们，直到手术成功阴霾才散去。医生允许父亲进食后，我们拎着保温罐及多层餐盒到医院去，但由于抗癌药物产生的副作用，纵有山珍海味爸也感到索然无味。虽然很想吃香喷喷的饭菜，但食之却又味同嚼蜡，他便懊丧的放弃了。

母亲因被顽疾纠缠而行动不便，已无法为父亲烹调一餐，然而她对父亲多吃一口或少吃一口还是非常关注，爸的食量多寡直接影响她的心情。为了避免她终日悒郁，她没跟去医院的话，就欺骗她爸已有胃口了，好让她心宽，但母亲似乎知道我们瞒骗她，总要亲自检视带回的餐盒。中国人说：能吃即是福，老人家更认为食量太小是胃脾及健康有问题，见到似乎是原封不动的菜肴，母亲的心情又如何能舒坦呢？

父亲后来逐渐康复了，我们的日子也都过得平静祥和，只是，世间许多事都与人的心愿相违，我们留不住最珍惜的日子。父亲动手术后未及一年的时间，在一个清晨，重重的一摔，就遽然而去，没有留下只字遗言。

人的感情，往往在培养与贮存后，会让他们改变对一些事物的看法。餐盒的美丑，不会去计较；里面准备的菜肴，寒俭或丰富也并不重要，因为那都是一份心意的表达，是爱与关怀。

那粉蓝色的餐盒、便当盒子、保温罐及多层餐盒背后一串串的心意与往事，每令我想起就有许多怀念与很多感慨。

想起我们小时候，母亲起早摸黑为我们准备餐盒，怕我们在学校乱吃东西或挨饿。如今，她却被顽疾困扰，一向爱劳动的她，不但不能做家务，连自己的起居生活尚要人照料。命运的安排，有时真是让人莫可奈何，想

到母亲的际遇，除了嗟叹，我们却无法改变什么，只能尽力做好人子的角色，关心她爱护她，希望她不为自己的病而消沉，然而，这是多么困难的一件事啊！

父亲得食道癌入院再出院，使到我们曾经一度失去的父亲又回来了。在一匙一羹的喂饮中，父亲与孩子的心又重新连结在一起。我们仍旧爱他，敬他，大家都愿意把过去的那一场梦魇忘掉，只可惜这样的代价似乎太大了。

因为癌细胞又再扩散，医生说父亲若不是摔倒后辞世，在癌细胞扩散到脑部时，他会很痛苦的离开人间，想到这点，我们又稍觉安慰。只是，我们一直无法接受父亲遽然离我们而去的事实，也惋惜父亲与我们在冲破冰点，重见温暖晨光后，竟是他走到人生末期的时候，而人生的篇章有这样的尾声，是不是也算圆满呢？父亲留给我们的，全是对他最美好的回忆与深刻的想念，我们也希望父亲带去最美最好的，无牵无挂活在另一个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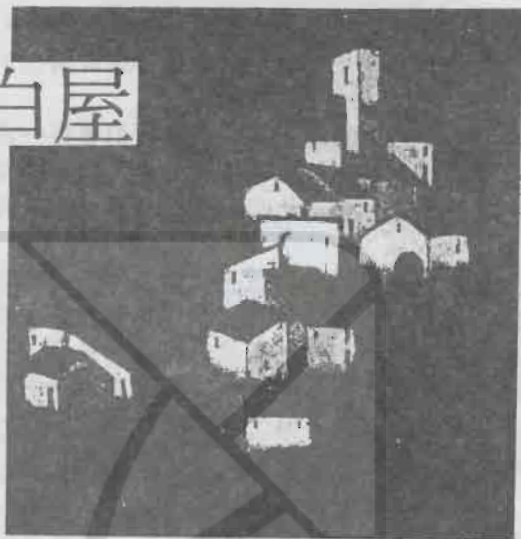
人间有爱，常在不经意的日常生活中显露出来，只是我们太粗心大意了，目明而心盲，对那种表面与形式化的爱却又趋之若鹜。

我们会认为，准备一个餐盒是件很麻烦的事，可是就在我们认为麻烦的事情中，人类珍贵诚挚的感情就这样隐隐然淡淡然的悄悄显现，一旦我们错失了，那种感觉与情感的纵逝，犹如光年的消失，永远都找不回来了。

现代人害怕“麻烦”，不是一种冷漠的表征吗？而忙碌的生活，使我们忘记用很生活化的小事件去表露最深刻的爱与关怀，也越来越不懂得如何去处理与表达自己的感情了。

爱与关怀，可以简单的只是为他倒一杯水或煮一餐饭，专注倾听他一夜的心事。关爱并不是临时抱佛脚。等节日将至，才去买花花草草、领带手表……现代人对爱的真谛到底了解了多少？我们常常迷失於装腔作势与虚假的百花丛中而不自知，於是，仍旧去寻找矫情的爱的表达方式，订定各种节日去唤醒人们的爱，以各种物质去包装爱，并不是我们拥有，而是我们失去了。

那間白屋



○游牧

每次驾车经过那间白色的屋子，总会下意识地回首张望。

它不是琼瑶笔下，林青霞住的那间独立式的堂皇的小洋房。它是一间半独立的房子，虽然不是很大，但住一个小家庭，已经够宽敞，够舒服。何况它还有一个小小的花园，种着几棵芒果树，一些胡姬花，九重葛……只是少了一样七里香。

记得多年以前，在大山脚这个山城，有一间茶室，里面遍植七里香，常年白色的花朵盛开，香气充满着整个茶室。

从傍晚到深夜，许多人都爱到这环境清幽、花香扑鼻的地方喝一杯浓郁的咖啡、淡淡的柠檬茶，或食些小食美点。

那时候，海天社的一班朋友，个个都还是年轻的小伙子，有些刚毕业出来做事，有些还在学校里念着最后一两年的课程。

每当夜幕低垂，或星光灿烂、或皓月当空，萧艾、忧草、艾文、林华、秋朗、慧适、宋子衡、陈慧桦、丘梅、绿穗……和我，就会三五成群地，

在七里香茶室出现。

我们总喜欢在那里喝茶谈天，或讨论一些创作上的问题，就因为这样，大家写得特别勤，而海天社也是在那时候组织起来的。

后来，业主要在那里盖楼，七里香茶室也就难逃厄运，在铲泥机下消失无踪，只留下我们的唏嘘和叹息。更可悲的是，为了生活，海天社的朋友们也逐渐星散，过去相聚的欢乐与笑声也不再。

二十多年的岁月就这样悄悄溜走，山脚下逐渐发展起来，市区外也就出现了许多的新住宅区。其中有一个叫“城市花园”的住宅区的一间屋子，搬来了小黑和朵拉夫妇，还有他的妹妹和两个女儿。

也许是爱上琼瑶笔下的那间白屋，他们的房子也漆上了白色。这间白屋的男女主人都是爽朗和好客的。女主人朵拉总爱发出“和和，和和和和”的笑声，男主人小黑则爱“合合，合合合合”地笑着。

在这“和和合合”的笑声中，时常也看到陈政欣、叶蕾夫妇、菊凡、艾文、温祥英、方昂、陈强华、宋子衡、落叶、傅承得等人的影子。当然，我也常是白屋的座上客。

我们常在这里吃着朵拉做的茶叶蛋和精制的蛋糕，我们也在这里举行烤肉会、喝酒、高谈阔论……似乎七里香茶室欢聚的日子，一下子又回到了眼前。

偶而有远方的客人来访，我们也会在这间白屋相见。

从都门来的悄凌、水月、游川，从拉让江畔来的诗人吴岸，从台湾来的诗人林焕彰，甚至从德国来马从事马华文学研究的女学生……都曾在这屋驻足，带给我们一些新的讯息及片刻欢乐。

我还记得诗人林焕彰在白屋作水彩画，给在场的朋友每人一幅的情景。那夜，在诗人画完之后，我们一同去喝酒，直到夜深才回。

可惜，好景总是不常的，小黑因为工作的关系，搬到“实在远”的地方去了，而那间白屋也租给了别人，因此每回经过，我都不免要回头张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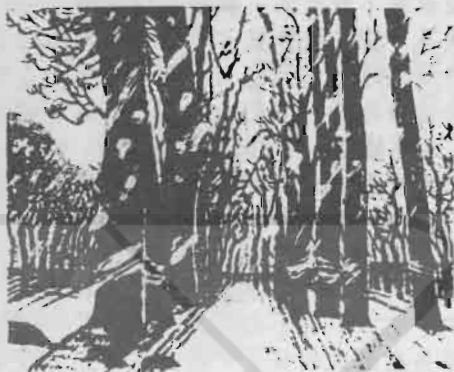
我怀念那一段在白屋相聚的日子，只是不知道什么时候才会听到它的主人，在里面发出“和和合合”的笑声，而我们这班朋友又在一起欢聚。

耐热又耐冷的好花。看它满身长了尖尖的刺，不被人欺侮。九重葛是好花，好样的，你要学九重葛一样，在任何环境里都能坚强的活下去，坚持下去，知道吗？

爸爸的话，在每一次我看到九重葛花时，都会随时出现在我的脑子里，想当年和爸爸在一起的星期天早茶，在那棵九重葛花下的种种情景。

近数年来，九重葛被爱盆栽的人宠爱着，大家都争先恐后的到处在找老年的九重葛。把它移植在花盆里，把它修剪成盆栽式的老树干，将它浓缩成盆栽式的人工艺术品，在我看来，那一棵棵老年的九重葛虽是被别人恩宠，但是一朝被选入盆栽里，过的竟是冷漠的晚年，再也无法欲所已能，自由的施展横枝，就这样被人限制着、玩弄着的孤单生活，令我另有一番的感慨。

我始终怀念着你，九重葛花下的爸爸，还有在中国揭阳东岭山坡上的祖父。我们真的就像九重葛、三角花一样，永远花叶相连。一次又一次的花开花落，花落花开。永远，永远。



雨

○章欽

在下雨的时刻，我总会有太多的回忆，为什么呢？那是因为我和雨一块长大。

因为家穷，弟妹众多，无法到学校去读书，九岁就跟着妈妈到胶林里去，帮妈妈抹胶杯，妈割一棵，我跟一棵。妈头上绑着那盏火水灯，火舌总是在摇曳不定，常常在寒风中挣扎着，就像我一家的命，在那苦海中挣扎，苦中求生存。在深黑的胶山，四处传来种种的怪叫声，我总会怕得紧靠着妈妈，去熬过一个又一个黎明的日子。

在胶林里，常常一阵寒风，雷声一响，发几道闪光，雨就会落在胶林中。那时，妈妈急急忙忙把我送到胶林里的小寮去，那小寮子是爸爸用茅草盖成的，然后妈妈便以飞快的脚步去抢收胶汁，虽然那时我年纪小，看见妈妈淋着雨，奔跑在风雨中，心头一阵阵在担忧，在害怕。心头在想，天公为什么不开眼呢？妈妈常对我说，我们没有做过坏事，天公是会保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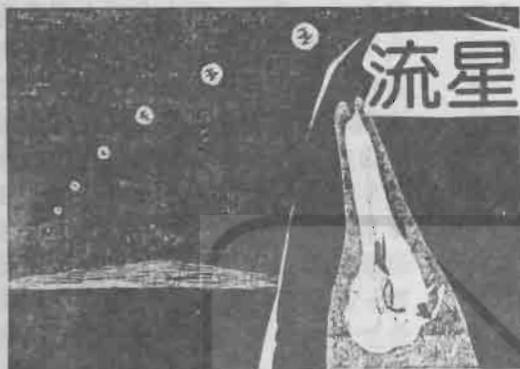
的。那时，望着雨，望着天，我多么恨透雨水的惨酷呵！

雨落下来了，落在胶林里，落在那一间破旧亚答屋，那就是我的家了。

“钦，快拿些罐来装水吧！不然屋子里都会湿透了。”每一次下雨的时候，妈就会这样地吩咐我们。晶莹的雨珠，一颗又一颗地从破烂的亚答洞滑落下来，滴在罐里，叮叮咚咚的声调，叫人回忆，叫人惆怅。

下雨天，寒冷天，妈妈不能到胶林去割胶，常常嘱咐我们，要多穿一件衣服。这样的天，我望着烟雨蒙蒙的胶山，心头总会有一份的哀伤。妈妈在厨房煎着面粉糕，口中轻声吟唱起来：“落水天，阿妈带我外婆家，外婆杀鸡开老酒，外公开柜拿银钱，银钱花边我不要，要条牛母带子好耕田，牛到田中不吃草，拍下心肝望下天。”

如今，每当在雨天的日子，我坐在窗前，望着那远山近树，总喜欢轻声吟唱这一首歌谣，去回忆那一片片已残缺零碎的旧梦。



流星雨外的故事

○蔡春梅

睁开一双依旧惺松的眼，拖着依旧沉重的脚步，一进入饭厅，就听到有人问：“你在凌晨时，有起身看流星雨吗？”

啊！“流星雨”，对我来说是一个遥远的故事了，却不知原来它又回来了，而我却错过了这场久违了的“雨”。遗憾！

小时候，家乡还没有电流供应，每晚都得对着烛光发呆，所以父亲常拿了小凳子，摆在屋前的空地上，让家人在月光下排排坐，啃瓜子。偶尔父亲的兴致好，他就会指着天上的一颗星星讲星星的故事。不同的星星有不同的故事。我从不追究星星故事的真实性；在那个时候，父亲的话都是对的，父亲讲的故事也都是真的，美丽的，连结局也都是圆满的。偶尔有流星划过，母亲总是急忙用手遮住我们的眼睛说：“哎呀！是扫帚星，不能看呀！看了会“衰”三年的。”母亲的手只有一双，遮得了孩子的眼，却忘了遮自己的眼；父亲总不信这一套，常常为了指流星给我们看而被母亲责骂了一顿，结果大大小小都被母亲赶回房睡觉。我常是心不甘、情不愿地回房的；流星是多么美丽啊，它是天上唯一能奔腾的星星，时常拖着长长的尾巴，掉入那远远的丛林里，曾经从母亲的指缝中偷看了几眼，总觉得它有一种凄凉的美，在它那发光的尾巴中一定隐藏着一个很凄美的故事吧！我一直在等，等着有一天父亲会对我说出那个凄美的故事。然而电流却在故事还没讲出来时，在我家里安妥了。从此，除了中秋节之外，不

再在月下排排坐了，流星那凄美的故事，就成了我心中一个永远的谜，慢慢地在岁月流逝中褪了色。

十六、十七岁的时候，也忘了是那一个季节，黑夜里的天空成了地球上所有眼睛的焦点，他们说九大行星排成一直线，几百年才一次啊！那时的夜空比戏院里正上演“E.T.”（注一）的银幕更吸引人，可是老迈的父亲却不再带着我们排排坐在月下赏星了。日光下只有我在守着那不眨眼的星星（行星是不闪的星），偶尔会发现流星掠过；可是流星此刻在我的心中，却远比不上那几颗星光暗淡，毫不起眼的行星。我不晓得所见到的行星叫什么名，但我也在月下守了好一段日子。我一直坚信，若非有缘，它们是不会在此刻出现的，就像在冥冥中，大家都在等，等着一段隔世修来的缘，等着一个早就被安排好了的相遇，因为早一些离去或迟一些才来到这个世界的，都会错过这千年来唯一的相聚；然而人与人之间，也何尝不是这样？几经轮回，几经变迁，有时只为了那短短的一聚。

行星聚后又散开来时，戏院里的银幕又再度得宠了。后来，哈雷彗星来了，夜空下蠢动的人群又再

度出现。我们一群小伙子也跟着别人，守在星空下，守一个不眠的夜，只为目睹哈雷的光采。母亲不答应让我看哈雷，年少叛逆的我依旧跑了出来，和几个伙伴守在冷冷的夜里，当晨雾开始在旷野中显现，当母亲的那一句生气的話——“你永远都别给我回来……”在耳边萦绕时，眼睫毛上已披着一层冷冷的露珠，眼眶却是浮起一圈温热的水圈。母亲夜半时分起身替我盖被的身影，十年如一日的姿势，在那一刻竟是那样清晰地映现在脑海里……

当我靠在朋友的肩上甜睡之际，却被朋友摇醒，说流星出现的时候到了。有人吵吵闹闹的说要在流星坠下时许愿，就在那个时候，哈雷出现了。我睁大双眼看着那一系列的光采，像一个带着光带的仙子，在天空划了一个弧度，坠向大地；当我们还在惊叹中，另一边的天空却出现了流星雨，疏疏落落的星，每一颗都那么美，那么神奇，在它们坠向大地的当儿，在我还犹豫不决该选那一颗星来许愿时，它已跌入遥远的地平线里。朋友们开始嚷着自己所许愿的星星是最亮的一颗，我不禁怀疑，在那几秒间，究竟能在星群中做出怎样的选择，究竟能用什么东西来测量它的光有多少瓦

特？我来不及许愿，朋友们都纷纷替我不值。其实，有缘相见便不想再苛求什么了，虽然失去之后会有少许的伤感和落寞，但是它毕竟让我看到了那一刹那的光辉，在我心中划下最美丽的痕迹，也该无怨无悔了。

在后来的第二个年头，我到异域念书，不再有什么流星的传说了，但我却偶尔跑到夜空下，坐在那片像是睡着了的草地上，仰望天空。马六甲海峡的上空是红色的，是那种褪了色的墨红，而不是乌鸦般的黑。星星在暗红的夜空里躲了起来，就是被我找到了，也凑不到十颗那么多。天上的星星疏散了，地上的朋友已各分东西了。那时的我，就会惦记着父亲是不是守在灯下批改卷子，弟弟和母亲是不是在追看着电视连续剧，而哥哥是不是还在书桌前苦读？若是今天，大家还像往年一样地，排排坐在星空下看星星，地上的影子都会比父亲的大了。父亲和母亲的影子也许会驼了，就是父亲再提起那些星星的故事，小弟也许会以科学课本里的理论来反驳；就是流星再度掠过，大哥也会将头转开不让母亲遮住双眼，而我也许会不理睬母亲的催促，依旧赏星……时光荏苒，物已换星已移，昔日

的一切已不再复返了……

错过了昨夜的流星雨，像是遗落了一个千年等待的梦，有些心痛。若是让我遇上了昨夜的那群小流星，我一定悄悄许诺，将用我高而挺立的影子，护着父母那两个渐驼的影子。或许，在昨夜的星空里，我会发现有一颗星星闪着和他的眼神中，一样的温柔。那我将不再犹豫什么了，我会对着它许愿，愿今夕的际遇，是今生不可磨灭的美丽神话，是来世也一样耀眼的情怀……

我相信，在多年以后，我也会逃一片远离五彩缤纷的霓虹灯的天空。在蛙叫虫鸣中，和我的孩子排排坐在夜空下，轻轻地指着天边的一颗最亮的星叙述着：“在很久很久以前，那颗星星传说是……”



注一：一部有关外星人的西洋影片。

一聲聲“教練”

○一介

太阳还没完全升起，河风吹来带点寒意，群贤学校篮球场上，已有人影晃动。

校园内空荡荡的，师生们都还没有来。义务篮球教练王守坚，却已等在球场上。

“教练，早安。”

“早。”

一连串亲切的招呼，划破了早晨的寂静。

球员们到齐后，便开始了日常的练球活动：传球的、抢球的、带球的、投篮的……

脚步杂沓，汗流浹背。

七点半，预备钟响了，球员们才收科进入教室。教练抹干汗珠，开动摩多西卡，嘖嘖嘖沿着天定河回家。

离开荒村莫珍歪五年了，这一幕始终铭刻在脑海里。

教练回到家，并没有时间休息啊！他是老资格的建筑工匠，依然过着“从手到口”的生活，偶尔也承包小型工程，总得参与劳动，亲力亲为。稍做准备，又嘖嘖嘖的骑上电单车，朝建筑工地驰去。这一去要到夕阳西下才归来。他一天的运动量有多大啊！

年纪五十开外，相貌堂堂，身材魁梧。在荒村里提起王守坚，几乎是

无人不识。他急公好义，对地方教育甚为热忱，多年来都是家长教师协会的要员，而且开会必到，精神可嘉。每一年，王氏昆仲以母亲方雪钦名义，颁发奖金一百元给学校模范生，十余年来，已成了一项传统。此外，他也是当地基督教卫理公会的核心成员。

年轻时，他一度在渔乡邦咯岛谋生，工余参加当时著名的海鸥篮球队，练得一手好球艺。

他对我讲过一则小故事：有一年，他旧地重游邦咯岛，遇到几个认识的人。他们不约而同的问道：“几时回来的？”

渔乡的过客竟被当成土生土长之辈——教练讲完莞尔而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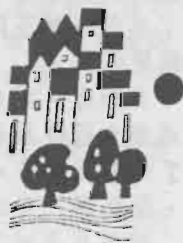
前任校长要提高学生篮球水准，找他当义务教练，真是一说即合。从此，沿河的球场上洋溢着欢笑，充满了朝气与活力。一声声“教练”，代表了学生们对他的尊敬和喜爱。

教练五十多岁的人了，和学生们一点“代沟”的隔阂也没有，相处得水乳交融。某一年的毕业旅行团，他也参加，所到之处，学生老爱跟着他，而且“教练”长、“教练”短的，把教师们冷落了。

在他的勤力指导下，群贤学校篮球队有长足的进步，在学联的分区与县级比赛，频频有所斩获。女队员的战绩尤其骄人，当升上爱大华中学后，由于球艺精湛，立即成为校队台柱，挥汗球场，所向披靡！他们之中，有几位成了学联州队代表，有一位还被甄选进国家队呢！

一分耕耘，一分收获，教练功不唐捐。

榛莽苍苍，河水洋洋，天定河流经群贤学校之处，风景奇美！在水之湄，王守坚教练督守男女健儿，奔跑跳跃在球场上，是另一种美的组合！摒弃人性的贪婪自私，驰骋粼粼碧波边沿。人美，背景更是秀丽妩媚！人物山水融为一体，你说说看，这幅画面有多美！



童年記趣

○舒穎

(一) 瓊花

母亲最宝贝她的两缸琼花。当时年纪小，也不知是不是真的，只知道琼花有许多忌讳，我们这些小孩常常被警告不许乱指着琼花，也不许在琼花前说些不吉祥的话。

还记得屋外最引人注目的就是那两棵种在大水缸里的琼花。也不知道母亲已种了几多年；当我懂事时，琼花的树干已好肥大了。

小时不能理解母亲为什么那样钟情于这两棵琼花，其实屋外的空地也种了其他各种不同的花，颜色又比琼花鲜艳得多。

只知道，每当琼花开始结出花蕾，而逐渐含苞待放时，我们几个小孩也受了母亲的感染，一天总是要望上几回，等待那兴奋的时刻到来。

琼花总是过了午夜才开花，花香

袭人，只可惜未到天亮，就全都谢了。

我们数着开花的日子，守着窗口，不肯上床睡觉。

母亲又忌讳，她说有人在旁边望着，琼花就“不敢”开花了，所以我们就躲在窗后，偷偷地瞧，偷偷地望……

一朵，二朵，三朵……哗，十多个的花蕾全部开了，我们高兴得手舞足蹈，欢呼起来。也不明白当时为什么会那么兴奋，只记得母亲也受了我们的感染，笑得好开心，父亲也咧开咀，不停地呵呵笑。

我们几个小孩就在阵阵的香气中，拥着琼花入梦。

第二天一早醒来，走出屋外一看，所有的花枝，都被母亲用红线绑了起来。

渐渐长大，母亲告诉我们琼花是幸运之花，只要琼花一开，运气就会好，旺子旺孙。

不知道母亲的话是否有根据，只知道，后来父亲的生意失败了，琼花也不再开花了。

至到现在，仍无法记起，母亲如何处置那两棵琼花。

后来的后来，才知道琼花的学名叫昙花。



(二) 哈哈鏡

小时候上外婆家，最爱进外婆的房间。不是因为外婆房里有什么宝贝吸引我们，而是那面哈哈镜。

外公在世时，是地方上有头有脸的商人，家里摆着的都是古色古香的檀木家具。外婆的床，还是雕上龙凤的呢！可是这些对我们小孩来说，并没有什么稀奇。

最最引起我们兴趣的，就是外婆梳妆台上的那面哈哈镜。

哈哈镜与其他镜子一点地不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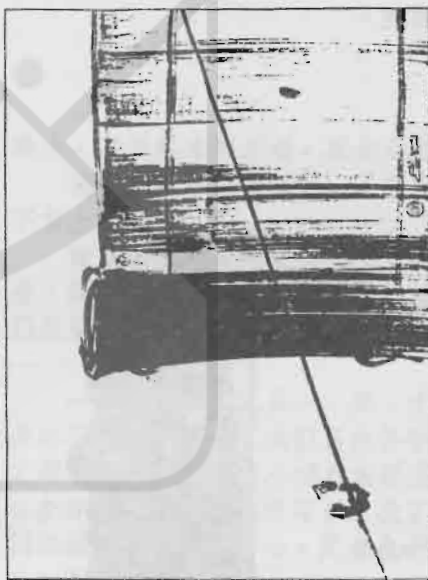
当我们站在哈哈镜前，映出来的并不是可爱的脸孔。我们的脸在哈哈镜里被夸张地放大了，身材又矮又胖，简直丑得不得了！

我们这些孩子，就是如此莫名其妙，不厌其烦地看着镜里各个丑怪的表情，互指着对方，奚落一番，然后笑成一团。

现在，外公已去世二十年，外婆也搬去新加坡与大舅一起生活，所有的家具，外婆卖的卖，送的送，一件也不留。

即使那面哈哈镜还在，我们还会让它“出卖”我们吗？

童年不再，童真已逝，一切也不一样了……



更正：本刊第七期作者李龍的“思情——重訪雲南國有感”實為“雲南園”之誤。

○雨川

桐桐与我



桐桐被他母亲送来我家的時候，刚刚满月。这个在他母亲肚子里只待了七个月的早产儿，看来非常细小，放在客厅里壁橱下的小摇篮中时，我们一家人都在担心，怕他被我家那只黄狗衔去。

那时，我们的孩子都已长大，有的在外工作，有的在外寄宿读书，家里清静得很，妻才兴起帮人照顾孩子当保姆这个念头。

不过，在桐桐之前，我们就曾替人照顾过一个孩子，名叫伦伦。他是我邻居的孩子，父亲是电线技工，母亲则是百货公司的售货员。伦伦是白天来我家，晚上则由他的父母抱回去。我们照顾他的时间有一年多，时日长，居然把他当作家里的成员看待。有一次他发高烧，一连两、三天，他的母亲都不当一回事。到了第四天，我们便擅自主张，自己抱他去给儿科医生检验。结果医生问我们为何这么多日了才抱他来检验？问我们知道孩子一连几天发高烧而热度不退的危险性吗？我们当然说知道，并要求医生即刻给他作必要的治疗。儿科医生於是即刻给伦伦服药，同时用冰囊给

他退热。还教我们回家后如果孩子再发高热，也给他用同样的办法——退烧冰。再给一些药片，吩咐我们第二日再抱去给他复疹。

这样一连几天，伦伦又恢复健康了。他的父母却说要搬家，要抱伦伦去新居给别人照顾。

那天，他的父母来抱走伦伦时，我和妻都一齐走到屋后桑梓树下偷偷垂泪，不愿看到伦伦向我们挥手道别的情景。

本来已经决定不再帮人照顾孩子了，可是又经不起桐桐的母亲再三央求，只好答应下来。

这回，由於桐桐的母亲要忙着做生意，她索性把桐桐日夜都留给我们照顾了。

桐桐虽然是个早产儿，可是他的成长过程却是很快。加上他的智商很高，学什么都比别的孩子快一些。四个月大的时候，教他说：“Pa”，居然他也能跟着口音发出“Pa”的声音来。当他六个月大的时候，我在晚上得空的时间里，就一面对他说：“男子汉，要站起来！”等他站得稳了，就教他学习开步走。一面对他说：“男子汉，要自己走路！”居然，在他六个月大的时候，他就会自己走路了。

当他会自己走路，他就不要跟我妻子，而整天都要跟着我。我去工场，他就跟去工场。我去银行，他也跟去银行。甚至，每天早上我早起练太极拳，他一睁开眼睛，发现我不在他身旁，就闹着要找我了。这时，我就知道这个早上的太极拳练不成了。

每天，我都有到外面咖啡店吃早餐的习惯，他也一定跟着去。在咖啡店里，我叫一杯美禄，一粒半生熟鸡蛋，那是给桐桐吃的。我在吃饭的时候，也分一点给他吃。我们就这样一人一口，分吃那盘饭。

就在那一年，我在各方面都受到挫折，心情非常恶劣。而且意志沮丧，觉得人生没有乐趣。幸亏有个桐桐，他好像给我一些人生的希望。虽然我明知他是别人的孩子，迟早要跟回他的父母。可是，我仍是那么痴心，宁愿摒弃一切，只为了桐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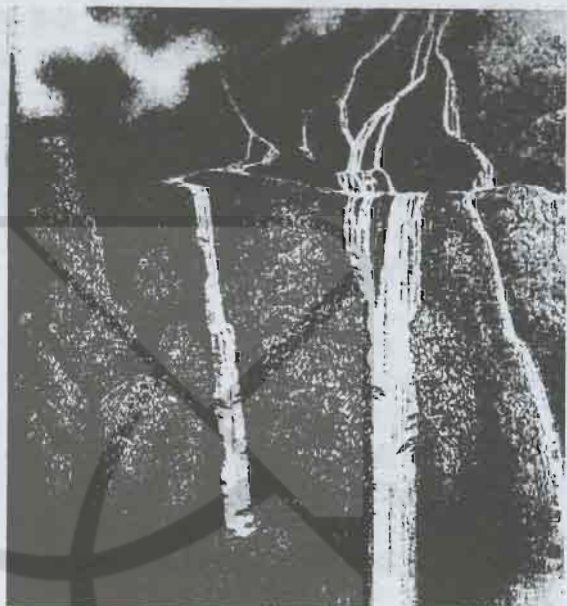
所以，我常常像逃避灾难似地，独个儿带着桐桐到海滨。在那里，我教他看海，教他追逐波浪，教他在沙滩上筑沙城。仿佛，我也回到桐桐的那个年纪，一起和桐桐融入了海阔天高的天地里了。

好景不长。桐桐足两岁那年，他的父母要抱他回吉打的家乡了。我明知无论於情於理，我都必须让他父母抱回去，但我还是要求他的父母让他跟我们多住一个月。只是，这一个月的时间一眨眼间就过去了。到了他的父母真的来抱他回去时，我跑去躲了起来。晚上，回到家里，两夫妻莫名其妙地哭了一个晚上。

从那时开始，我们发誓不再替人照顾孩子。任人怎样央求也不要。这也许是因为我们的感情太过脆弱，经不起这种折磨的原故吧！只是现在见到桐桐长得很乖巧，我心中实在高兴！

更正：本期封面，韦 晕误植为书 晕。
清 疆则误植为清 疆，
特此向作者与读者致歉。

銀河



○潘碧華

漁船把我們一行人送上长长的水路。

我們在瓜拉雪蘭莪漁村吃了一頓丰富的海鮮晚餐后才上船的，天早就黑了。兩岸是矮而密的叢林，是什麼种类的樹木，看也看不清楚。誰也沒有問，我們的目的也不在此，我們的船還得行上一個小時多的路。

漁船並沒有想像中那樣難坐，也許是船夫的技术好吧，一路平穩穩穩的。有人立在船頭上，背著手，吹風。起初吹來的風還帶著腥味，走了一段，空氣明顯地轉為清新淡薄。而人烟早在視線中消失，遠遠，只有港口外的燈塔的光束，一直掃射著，一直在尾追隨著我們的影迹。总觉得走了好久，还是在灯光的范围之内打转。

摆脱灯塔的追踪之后，有人不经意抬头，禁不住叫了起来。原来，原来天上全是星星，大小大小，全是星星……

原来看星星可以看得如此之清楚。天空竟然可以压得那么底。在人迹远高的河上。黑夜把袋子里的星星全撒在天上，让我们的眼睛攫拾。有人说，那七颗排列明亮的便是北斗七星座，那边那边有腰带和剑把的是猎人星座，过去过去那边是……星星太多太密了，辨都辨不出来。

有人说，单单是看星星也够了。是呀是呀，有人这样回答。

哎呀，星星怎么都掉到河里去啦？哎呀哎呀，不得了啦，星星看见船来，都跑上岸去了！我们跑进银河来啦！

真的，岸上全是星星，一闪一闪的，挂在树上，全是发亮的星星……

渔船放慢了速度，靠近河岸。每个人都惊叹，天呀，真的和金河广场的装饰灯那么多，啊不，比金河广场的还要多。整条河岸边都是，像一棵棵上了灯饰的圣诞树林，争先恐后的闪着光……亮光倒映在河里，河岸上天上全是星星……

那些，那些，真的是萤火虫吗？有人忍不住问。

那些发亮的就是了，那些植物的叶子是它们的食物。船夫扬起照明灯，直射到河岸上。

哎，别照呀，照了便看不到了。

前面还有更多的。如果天上没有星没有月，会更亮更好看。

同行在旅游社工作的一位朋友说，这条河岸有这么的奇景，本地人知道的并不多，一般旅游社也没把它当成旅游点。反而是外国人，却将之视为世界上难得一见的自然奇景。据说本地旅游社代表到日本参加旅游大会，会上有许多外国人问起大马最出色之美景而茫然不知。大马的美景，还要外人替我们宣传呢。

我一生中都不曾见过这么多的萤火虫……

谁不是呢？哪里还有这样多萤火虫的地方呢？乡下虽然有，也不过三只，几时见过成千上万，好像星星那么多的萤火虫？

整条河岸都是萤火虫。

靠岸，靠岸，我们要捉萤火虫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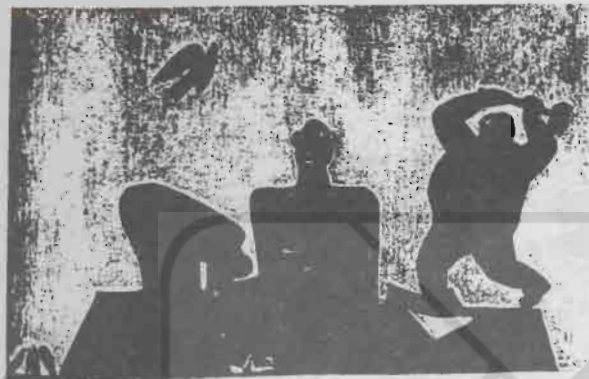
船靠近伸出河面的一棵树。树上真的是一只只发亮的萤火虫。人人兴高采烈地伸手捕捉。忘了年龄，也忘了危险，船夫说下面的水深超过人头呢。只是，奇景在前，谁还顾得了什么呢？

哎，飞走啦！哎，在你头上呢！呀，我又捉到一只了……

……
够啦够啦，夜啦，要回航了。

萤火虫在透明袋子里闪动，风在头发边掠过，笑声在河上荡漾，还有童年的回忆在水流中翻滚……一路上，天上的星星和岸上的荧荧火光，伴我们回程。终于，我们又见到了阴魂不散的灯塔，我们快到岸了。

下了船，在上车之前，在星光下，我们把袋子打开，让一只只的萤火虫随风飞去，飞去……



犧牲

○繼程

走在时代前端的人，总是要先牺牲的。

但死并不足惜，如果能因牺牲而唤起更多在沉睡的众生。

可是越往后时，留下的事迹若与后来的时代隔离越远，是否还能有那么大的震撼呢？

也许只留下一片让人凭吊的遗迹，让后人去惋惜一番，凭吊一番，或竟成为旅游胜地。

当然时代是在不断的改变，古人的心血未必就能与今人相应，但其先进的精神总是应受到适当的尊敬。

我们也许不必去流太多的眼泪来凭吊那一片遗迹，但却不妨让自己把心静一静。

文化的建筑，是靠多少人的血和泪砌成的。让我们在静静的凭吊中，去品尝文化建设过程中一砖一瓦的堆砌，也许我们也能看到一点来自那远古的讯息。

九一·四·廿二 黄花岗



遺產



○繼程

总是拿先人的遗产去出卖而求生存的人是败家子，总是把古人遗留下来的遗迹求生存的民族又是什么呢？

经常都听到华人炫耀中华文化的源远流长，这是集合了多少古人心血才一砖一瓦、一点一滴建起来的呢？在炫耀时，总还是喜欢搬出一些来卖弄一番，似乎如此便活得光荣了。

然而文化的流传固然有其传承之脉，但也会有中止或停滞不前的现象，总是将古人的遗产当成自己的，却不懂保护、更卖之为生，或以此求存。那可是败家子的行为！也是淡化文化素养的时代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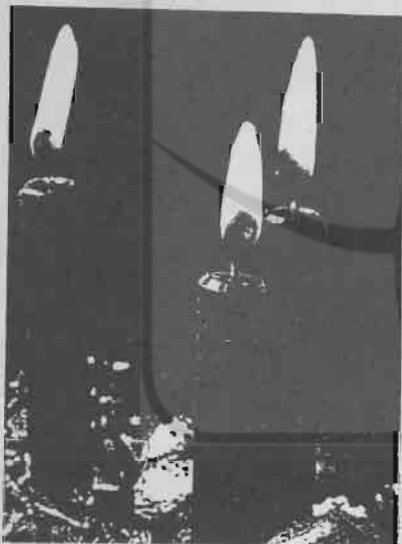
我们何其幸而有此血脉，又何其不孝而几近败家子。

振兴传统並不是一味的卖弄古人遗迹，更应适当保养，且应从此基础，再求上进，以开拓更广大的天地，否则，愧对古人、今人啊！而来者也将更无所适从了。

慎思慎思！

九一·四·廿三·夜西湖畔

烛



○清彊

当心火已点燃
风起
更熊熊地燃烧

泪悄然滴下
为激情后的牺牲
留一页记忆

驱魔的素手
也曾叫夜魅颤抖
纵然光明的拥有
只那么的一刻

訊息



○清彊

全世界的烦恼
整个宇宙的无奈
越过山乡跨过长长的跑道
一大早就按捺不住
从报纸的橱窗探出头来
向惯於探索的眼睛
默默投诉

哎呀，現象



○ 林武聰

在眼前，的确是：断墙破瓦，一片废墟
几支烧焦的残柱，歪歪斜斜
还冒着烟，袅袅，像黑色的大柱龙香
香烟缭绕，阴魂
不散

路旁的牌子，却还完整的
红着脸，想遮羞总也遮不掉
“火龙王神坛”

烟雾迷蒙；那个妇人梳着发髻
蹬着木屐，挽着香烛篮子
从无法考据的年代缓缓走来：
哎呀，真灵呀，就是这块牌子烧不掉
先生，你知道他们要搬去那里吗？
我要去拜拜……

烟雾依然迷蒙——
一转身，她赫然烫起一头爆炸装
蹬着高跟鞋，挽着摩登皮包
向无法预测的年代急急走去

在远处，仿佛也有香烟缭绕
仿佛也有同样的声音，哀哀地，重复不断
哎呀……



玩做生意



○鄧長權

弟弟在墙角下
开一爿小店玩做生意
泥土做的糕
树皮做的饼
野草做的面
汽水盖是银币
黄树叶一张张钞票
他大声喊道
“卖糕饼呀卖糕饼呀！”
哥哥姐姐妹妹都来参加买卖
兴致正浓
外头忽然响起兜售雪糕的铃声
一窝蜂的
大家都涌向那边去交易啦

梦和水果的必要

○ 傅承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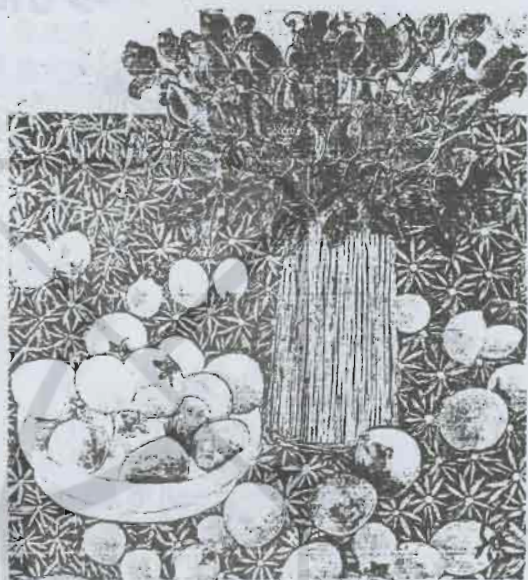
这样的想法有点奢侈
但适合忙碌的日子

平淡的甜美
一小盘

(当然要亲手削皮)
管他苹果加香瓜加菠萝蜜
最好还有凤梨
清清肠胃

悠闲的梦
一场午后

(当然要庭院和布椅)
有花，有鸟，有鱼
暖和的阳光也是必需
晒晒苍白的脸色



这样的配方
便宜有效
适合治疗
血压偏高

炊烟



○佩韦

那股冒出屋顶的炊烟
是母亲血汗的化身
多少个日子
缕缕炊烟
熏焦了
母亲美丽青春的脸孔
柴火在鼾声中燃烧
炎炎火舌探出灶口
照得板屋通红
冲破了黎明前的沉默

倦于靚妆的双手
擦亮了
一天里的第一个期望
轻巧熟稔地
做着每天重复的动作
搓搓捻捻
捻捻搓搓

岁月贴紧在掌上
母亲搓捻了满满的寄托与希望
我们犹在
糕粿香味中酣睡不醒

不变的模型制造
无数驼背红龟粿
背上压著个福
摇晃着人们的祈求
印著个寿
撑一伞寿比南山

个个发糕
笑裂了嘴
香喷喷笑哈哈
带着如意吉祥的召唤
从蒸笼里走出来
走入人们步步高升中

母亲这一辈子
专替龟粿发糕梳妆打粉
迎合人人心仪的吉光
捻福印福
祈个福临人间
就是
未曾见过实现了幸福
永远永远
长驻。

稿于15·7·91



路燈

○ 草風



路灯把街路照亮
站岗守职
抵受夜风和冷露的吹袭
不发一句怨言
经过一整夜的工作
天刚亮
已经精疲力尽了
困倦地靠在路旁
就闭着眼睛睡去
任嘈杂的人声和车声
怎样也吵不醒它

(九〇·六·一·怡保)

猫



○ 沈洪全

一只猫无声无息地走在光滑的大理石客厅里。它的毛色土黄，走路时，四条腿膀骨凸露出，像四支腿骨撑着它的猪笼子似的身体，它的头上两眼露光。

这猫，是过去租户的孩子养大，这种野猫，在木板屋里神龙活虎，到了这大厅，竟然是一只胆怯怯的小偷，看它的神色，心里就不舒服，整个大厅的空间，只有它贼头贼脑，怎么搞的，这只野猫是怎样进来的，大概又是那印尼女佣又忘了关厨房的后门。

“爸爸，你看到一只土色的猫吗？”

读二年级的女儿刚入大门就嚷。

“那不是？”

“啊！阿中，怎么跑进一只猫，吓死人，快赶出去！”

女儿的母亲跟在她身后，大喊大叫，男人也被这惊叫声吓了一跳，从沙发里站起来，瞪着那只停步在电视机下的猫，再看门口的女儿，她满脸

笑容，只有她身后的妈妈，夸张似挥着双手做势喊叫，男人回过头来看猫，猫也在看他，双眼深不可测，似乎没听见女人的尖叫声。

男人走前两步，挥动手中的报纸，向猫作势欲打，猫向大门口走去，女儿蹲下身子，伸出双手，她身后的母亲尖叫，转身向门外跑。

午餐桌上。

“你以前住的地方不是有很多这种野猫吗？那些木屋不知推了没有？”男人对女人说。

“现在看见这种猫，很可怕！”

“没什么好怕，它很可爱，老师说，我们要爱护弱小的动物。”

女儿手抓一块鸡腿，脸朝妈妈说。

“为什么你不听妈妈说的？”

“妈妈，有时候你在讲骗话！”

“你说什么？吃你的鸡腿。”

“不要骂她了，猫都抓走了，还说什么？”

“爸爸，我要那只猫。”

“妈妈说不要就不要，听话。”

“明天，我去学校叫同学找一只给我。”

“不可以。那么脏的东西，你也要，要就买一只姑姑养的那种。”

“不要，不要，那是笨猫，玩具猫，我的同学说，那是有钱人抱来亲嘴和睡觉的猫，不会捉老鼠。”

“你乱说话，越学越坏，把她送去私立学校，让她学点教养。”

妈妈吼了，女儿也闹了。

“不要不要，我不要转校，我的学校就是你的母校，你可以读，我为什么不可以，我要我的同学。”

女儿说着，大哭，男人放下筷子，妈妈也慌了。

“不要哭，不要哭，明天我带你去动物园看老虎。”

“不要，我要猫。”

男人苦笑，回头，他看到厨房的铁窗门孔伸进了那只猫的头，一双深不可测的眼。

《香火》

○ 沈洪全

深夜，李永夫妇在屋前的低水喉盛水，低低的水龙头装置在水表之后，细细的水流从管口流出，流进浅浅的塑胶盆子里。

李永夫妇各坐在蚌壳形的塑胶矮椅里，两人都关注那水龙头的水流，深怕它一下断了流水。

“总算凉了！”

李永对妻子说。左手抓抓灰白的头发，打了个哈欠。

“这个时候才凉，这种天气太热！”

李太太说着话，弯腰俯身。抓走塑胶勺子往浅盆里勺水进小水桶中，水桶里的水总算满了，李永站起身，提了水往屋里去，把它倒进水缸里，又回到屋前来。

夜还热，只是吹来的风凉了许多，李永夫妇沉默不语。只有浅盆里回响轻轻的水声。

“你们还在盛水呀！”

邻居的少年现在才回家，他向李永夫妇说话。

“你玩得很夜呀！”

“我们去迪斯哥！”

李永夫妇沉默不语，各怀心事。夜，似乎就在轻轻的水声中存在着，浅浅的塑胶盆可装下许多流水账。

“如果阿大在……”

“不要说他，我们没有这个孩子！”

“他又是在这个时候回家。”

“他们两个……”

“噢！水又停了……是谁家又开了抽水机？”

李永夫妇沉默不语，只关注那低矮的黄铜水龙头，希望它又流出来。

黄色水龙头在塑胶盆上空着，李永看看四周，邻居都没有响声，只有对面排屋仄古家里有声音，他不认得他们，也不打交道，偶尔太太对他说，她去杂货店或流动菜车买菜，背后被这里的女人说，没有儿女后代的人家。

“你说，阿大现在怎样了！”

“拿了枪，还能逃得过吗？”

“律师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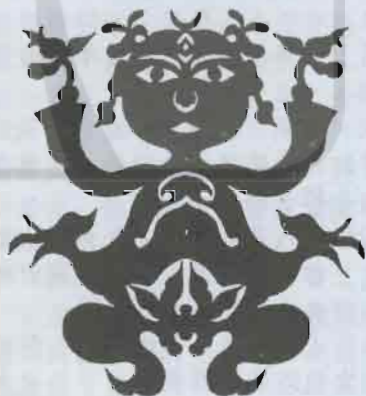
“不要再说了！”

“阿二他……”

“吸了白粉打吗啡还是人吗？”

“你不要绝了我们的香火！”

李永沉默，黄色的水龙口滴下很响的水声。



神童

○菊凡

小明五岁那年，尚未入学，就懂看姐姐从学校借回来的故事书，也会读儿童报，母亲自然很惊奇。一个稚龄孩子，只靠姐姐随便教教，便能记得这么快，因此，得空时，也教教他做简单的数学。这时，母亲发觉其实许多加减问题，不用教，他已会了。

母亲肯定，小明是个神童。於是，便教他更难好数学，果真令人奇怪，乘法除法，一教便会，而且举一反三，学得快，反应也快！将来一定了不起。

小明上一年级那年，读五年级的姐姐反过来，请教弟弟许多数学与科学的问题。

一天，小明突然渴望知道爸爸的形象。母亲便把一大堆的照片翻出来，让小明仔细的认清父亲的样子。但他都不相信，那是他父亲，他心中的父亲不是这个样子的。

那是华人八月的时节，许多朋友都在这一个月內结婚，丈夫几乎每个星期六晚上都有人请客。一个星期六晚上，丈夫去参加一位同事的婚宴，午夜尚未归来。妻子已先入睡了。

不知什么时候了，他道别了一群朋友，开车回家。许多朋友都以为他醉了，其实他还清醒得很。车子经过入睡了的街道，转过医院旁的那条单行道时，他突然觉得一阵晕，有点莫名其妙，过后他便失去了知觉。

太太被汽车马达声吵醒，起来开门，见丈夫将汽车直驾进来，往常他是习惯后退进来的，今晚一定是喝醉了。看看钟，已是凌晨两点了。

“怎么搞到这么夜？”

丈夫没有理睬，只是瞟着她，眼光是出奇的温柔。他显然并没有醉的样子。他到厨房洗刷口腔，平日他从不做这临睡刷牙的工夫的，太太以为他一定酒喝多了，呕过。不理他，便先行睡觉去了。

可是，丈夫不让他睡，虽然酒气逼人，却令人觉得十分陶醉，怎么丈夫今夜会有一股令人不自禁的光芒？

事后丈夫深深在她脸颊吸吻了一番，便跌入沉睡中，发出了平日令人厌烦的鼻鼾。

凌晨醒来，丈夫发觉自己赤裸着，不停的说：

“不可能，怎么会这样的？”

“八成你是喝醉了，所谓酒能乱性，幸亏你不是闯进别人的家，要不然……哼！”

“也许我真的醉了，但我还记得当车子转入那单行道后，好像失去了知觉，以后什么都不知道了，怎么……”

“所以，以后还是少喝酒，免得出事。”

这次怀孩子，她身体显得特别健康，不如第一个，足足病了三个足月，才能回复正常。这孩子肚子内也显得特别坏，结果七个月便提早出世，正是个健康正常的婴儿，未见到婴儿之前，以为是凶多吉少。

婴儿出世不到三个月，丈夫却意外身亡，朋友都说这婴儿命硬，克父；恐怕也会克母，还是劝她过契给神。

小明三岁便会说很多文句正确的语文，对许多事物都感兴趣，尤其在夜晚，喜欢母亲带他在门前看天空的星云，偶尔天真地指着天空的北方明亮的星儿，不停地叫：

“爸爸，爸爸……。”

四岁时，小明便在绘画上表现了天份，他最喜欢画密密麻麻的星星，围绕着一颗七彩缤纷的大星球，大星球内画个两只尖耳朵，大眼睛的面孔，拿给母亲看。对母亲说：“爸爸，爸爸在上面。”

由学校老师宣传，记者嗅到消息，前来采访。先试数学问题，再提出

科学问题，小明都能对答如流，于是记者肯定他是神童后，便问他：

“你长大后要做什么家？”

“魔术师！”每个听见小明不假思索的这么答，不禁都呆了一会儿。大家以为他会说做“科学家”或什么的。

“为什么想当魔术师呢？”记者奇怪又好笑地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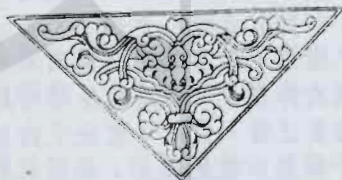
“取悦人类呀，David Copperfield就是个例子嘛。”

大家哄笑起来。记者心中却打了折扣，认为他不是真正的神童。真正的神童怎会想做魔术师的呢？于是，记者有点受骗的感觉。取消了专题报道的写作的打算。

小明望着这些惊愕的记者们，笑笑的问：

“神童一定是科学家吗？你们这些人，真是令我感到好笑！我将来的任务是取悦人类的，来取代David Copperfield的，你们该明白了吧！”

记者们都摇头，不屑地笑出声来。其中一个华文报记者说：“你这叫做神童吗？哈！”



西安活在歷史里



○看看

西安，古称长安，未曾到过西安的人，把它当作政治古都；到过西安的人，会同意西安是活在历史里的。

西安，现今人口五百多万，占中国六大文化政治古都之首，已有三千多年历史，是一座古文化博物馆，十二个封建王朝曾在此建都，七十三位皇帝曾建陵。城东的半坡村遗址，是六千多年前母系社会的原始部落。分布于西安城各方的秦始皇陵，秦始皇兵马俑陪葬坑，骊山的华清池，秦穆公墓，阿房宫遗址，杨贵妃墓，霍去病墓，华清宫址，黄帝陵，唐秦陵，顺陵，昭陵，乾陵，茂陵，大佛寺以及史学家司马迁庙等，何止是世界八大奇迹？

西安还是“丝绸之路”的起点，博物馆则有七十一间，兴建中的中国最大博物馆，内藏二百四十万种古物，将成世界十大博物馆之一。考古学家沉迷于西安的文化古迹，旅游西安的现代人，都有思古之幽情。

在西安，你亲睹西安的古城墙，长达十四公里，高十三公尺，城门十八个，围了护城河，较南京城墙壮观，可以想像古代防御之工事，让你叹为观止。城中心明代兴建之钟楼，划分着西安市的东大街、南大街、西大街、北大街，也标志着西安的东门、南门、西门及北门。

尚有集中国古代石刻书法艺术精华的“碑林”宝库；中华民族始祖轩辕黄帝的陵园；释迦牟尼指骨和稀世珍宝的唐代法门寺以及玄奘藏经处的

大雁塔，蔚为奇观，是西安的宝物。

在西安，回教徒众多。清真馆林立，涮牛肉，烧鱼，叫你回味无穷。西安的饺子，是西安人年初一少不了的食物，西安人认为年初一不吃饺子，耳朵会掉下来。饺子是中国传统风味之食物，借鉴了随唐以来的蒸、煮、煎、炸、烤等技术，广泛吸取历代官庭、官邸及民间各类饺子的制作特点，从色、香、味、型、精入手，遂成一饺一味，百饺百型的独特风格。因而西安的饺子宴名扬中外，是游西安的人最为开怀一尝的。

西安民风淳朴，保存西北方民族风俗习惯，最为显著。难怪唐诗人李白要写“长相思，在长安”，“长安一片月，万户捣衣声；秋风吹不尽，总是玉关情。”杜甫流浪异乡，情不自禁也有“遥怜小儿女，未解忆长安”之叹了！

西安还有八怪，足见西安人的习俗：(1)有辣不吃菜。(2)面条像腰带。(3)饼糕像锅盖。(4)姑娘不对外。(5)唱戏吼起来。(6)老婆上树比猴快。(7)碗盆分不开。(8)有凳不坐蹲起来。

我在西安的夜市场上，跟一伙西安青年吃烧牛肉、烧鱼、喝西安啤酒，就知道了西安人最喜吃辣，有菜也不喜吃，与中国人说的“南

甜，北咸，东辣，西酸”似有些出入。西安的面条，真像腰带这么粗，与南方人的细面，不可同日语。在西安，大碗粗面，一人吃下，毫不辛苦，南方人可要二人分吃，女人恐怕会“见而却步”了！西安人不但唱戏吼起来，说话也是“吼”起来，连年轻小伙子也一样，有点老气横秋的模样，蛮有趣的。西安姑娘，古时传统习俗是不嫁外地人，现代可有所改变了。老婆子上树会比猴快，听说西安女人常把玉米拿到树上晒太阳，已习惯爬树，故猴子也得礼让三分。“有凳不坐蹲起来”，这是豪放的西安人的习惯。南方人中，恐怕只有老一辈的人有此现象。西安“八怪”之外，你还可以在郊外，看到许多塬（土屋）。古代西安人传统上喜住窑洞，因为夏凉冬暖，迄今还有一些；尤其是在半土中建土屋，西安人还是乐此不疲。

在西安，你像置身于一个古文明博物院，让你低徊怀想，留连忘返！



歷史無情

——参观长城故宫后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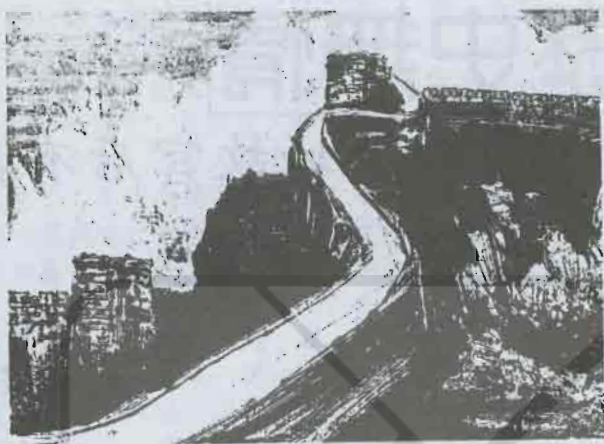
○ 姚拓

今年五月，我到北京去旅游，参观了长城和故宫。

当我站在长城的城堡上向北遥望时，只见墙堞起伏，宛如一条游龙，蟠踞在高高低低的山峰之上，不禁为这个伟大的建筑鼓掌喝采，同时也想起了，“蒙古人不敢南下牧马”的历史，汉族——也就是中华民族，好像是靠了长城的保护才有了今天的文明。事实上是否如此呢？

事实上并非如此。假如长城真的是天堑的话，汉族王朝就不会两次亡于外族——一次是元朝的蒙古人，一次是清朝的女真族。这两个强悍的民族都居住在长城之外。号称天险的万里长城并没有抵得住蒙古与女真的铁骑。由此可见，历代帝王建筑长城只是心理上的保障与安慰而已。平时不打仗，长城确能负起“阻吓”的作用，真的打起仗来，这些砖墙并没有什么用处。可是，长城的故事，自古以来就在老百姓口中传来传去，最后变成了神话，大家都以为长城牢不可破。其结果是：上至汉家贵胄王孙、辅弼大臣，下至府宰县吏、贩夫走卒，都以为建好或修好长城，便是天下太平。殊不知蒙古大军或者女真的劲旅兵临长城，不费什么气力就从“一夫当关、万夫莫敌”的关口隘道蜂拥而过。

长城，只是打仗的一种工具，或者是一种武器，可以临时拿来使用，却不能永远抗敌。第二次世界大战时，我在中学读书，记得有一首歌，歌颂中国什么地方的一座堡垒，说它是“法国的马奇诺”，其他的歌词现已



全部忘记，但其中一句“你是法国的马奇诺”，当时唱起来十分雄壮动听，故迄今仍记忆分明。可是没有唱多久，就无法再唱下去。因为法国的马奇诺防线也和长城一样，全是中看不中用的废物！

我站在长城的城堡上翘首北望，竟然联想到马奇诺防线，于是，原先的傲然之气不禁骤然下降。历史是人们造出来的。可是，历史最无情也最现实，你种的是什麼，你收的就是什麼！汉家王朝用长城把自己围起来，等于是自围自闭，靠长城来保卫家园，正如清明时代的闭关自守，以为把大门关起来，强敌外患就无法破门而入。结果列强还是打开了中国人的门户。一个国家或一个民族会不会被他族灭亡，会不会从历史的舞台上消失无踪，端赖于本身的奋斗与本身文化的发扬与保持，而不是用砖去砌造长城，也不是用铁腕去统治全国人民，把全国人民都当作愚民——愚民政策，是一个国家或一个民族自绝自杀的最捷途径。可惜现在世界上有许多国家，仍然在实行愚民自愚的政策，把他们的国家或民族推到万劫不复的地步。

在北京的故宫参观，更令人感慨万千。故宫原是明朝的皇帝所建，清朝皇帝入关，扩建故宫，把它修葺得更加美轮美奂。清朝皇帝的祖先，原发源于中国东北的长白山区，人数并不多，也没有什高级文化，可是他们

到了明朝末年，忽然强盛起来，逐渐铲灭群雄，统一东北，然后趁明末兵荒马乱之际，进军席卷中国，号称大清。满清民族也有自己的文学，今天我们在故宫参观时，仍可看到那些宫殿大门上面的满文。据历史记载，满洲的皇帝坐上皇位以后，生怕本身的文字逐渐沦灭，曾强迫满人必读文，并且多次下令要满洲人不忘武功，连皇帝本身都身体力行，经常去跑马射箭，打围猎兽。可是，仅仅二百七十六年，民国建立，清朝覆亡。现在在中国，不仅能懂得满洲文的人为数极少，即使在满洲发源地的东北地区，要找一个纯粹满洲人的村落都不容易。所以，当我在故宫抬头看着那些宫殿门上的满文时，不知该为满洲这个民族骄傲呢？还是为他们悲哀？

历史无情，也最为现实！

满洲人以少数民族，居然占领比它大几十倍的中国，而且统治中国有两百多年之久，可见这一个民族自有其过人的地方，而他们的领导人物亦可想见其具有壮阔雄伟的气魄与高瞻远瞩的见识。既然如此，为什么两百多年后竟不见满文满语？（我有许多朋友，相交数十年，最近始知他们原是满族。）

理由十分简单。满洲人统一中国后，为了酬答同族人民血战山河的功劳，有的封王封侯独占一方，有的高官厚禄享尽荣华富贵——君不见“红楼梦”中的贾家后裔，哪一个不是纨绔子弟？即使没有上阵打仗的满洲平民，凡是一生下来男丁便有口粮可拿，所以有的人干脆一辈子不做工，也不愁没有衣穿没有饭吃。大家可以试想，像这样的子弟经过三代五代，哪里还会想到奋斗上进？原先祖宗们为他们谋衣谋食的美好设计，反而害了他们，使他们全变成寄生虫！结果，“树倒猴孙散”，真正应了“红楼梦”中的谶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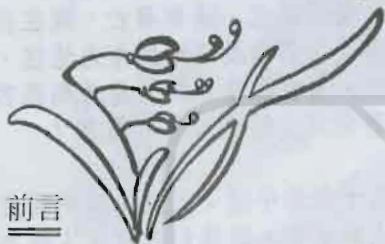
从故宫宫殿的满文一事上，使我联想到我们现在的世界与我们目前的生活环境，到底是腰缠万贯、富可敌国、坦腹高卧、无忧无虑为好呢？还是面对挑战、兢兢业业、如临深渊、如履薄冰为好呢？

过去的历史现实无情，未来的历史也是如此！

○ 年紅

馬華文學開了花

馬來文學結了果



前言

由新加坡文艺协会和新加坡中学教师会联合举办的第一届全国中学生文艺营是一项意义深远和负有时代使命的活动。主办当局要我谈谈马来西亚文学近况，我只好欣然接受了，其实，新马的关系是十分密切的，两国都是东合成员国；更何况在1963年之前，两地的华文文学都源自一家——马华文学。因此，让新一代的文艺青年了解一下马来西亚文学的发展，特别是马来文学和马华文学的近况，相信是能协助促进文艺的交流。

在马来西亚，马来文学已被视为“国家文学”，凡是以马来西亚文创作的作品，都被列入“国家文学”的范围内；而其他语文的创作作品，则被称为“马来西亚文学”。马华文学、马淡（淡米尔文）文学和马英文学都是“马来西亚文学”的一环。不过，以今日发展看来，马来文学因受到官方的积极推动和奖励，已经可以看到丰硕的果子；而马华文学虽然处于自力更生的境地，却也在华社、华教和华文报章的扶持下开始了鲜美的花朵！

马淡文学的进展则较为缓慢，一些作者甚至转向采用马来文创作的路向；不过，两家淡米尔报仍在发展马淡文学方面，扮演重要角色，而马来西亚淡米尔协会也一直在默默地耕耘。至于，马英文学，则比较少参与马

来西亚文学的活动。

马来文学自独立以来便开始有计划地发展。不过到一九七一年，首相敦拉萨以实际的行动，创立了“首相文学奖”之后，马来文学在水平方面的提升有了显著的表现。后来配合了国家语文局和全国作家联合会（GA—PENA）的推动，更是一片欣欣向荣！接着，在政府的号召下，文学奖纷纷设立，到目前为止，计有Esso—Gapena文学奖、沙巴基金局——Gapena文学奖、马来前锋报—大众银行文学奖、马来亚银行——国家语文局文学奖、回教文学奖及官方文学奖（Hadiah Sastera）；此外，还有全国文学界焦点的国家文学奖（Anugerah Sasterawan Negara）。

国家文学奖可说是马来西亚文学界最高荣誉。截至今日，共有五位马来文豪和诗人获得这个官方的荣誉。他们是克里斯·玛士（Keris Mas）、乌斯曼·阿旺（Usman Awang）、沙浓·阿末（Shahnon Ahmad）、A沙默·赛（A.Samad Said）和阿利纳·华迪（Arena Wati）。

国家语文局自创立以来，一直是马来文及马来文学的褓姆。除了有计划地出版文艺创作之外，也主办文学大会和文艺研讨会，成功地把马来文学从保守的现实主义，带向现代思潮的路向，并使马来文学展现多姿多采的面貌。国家语文局出版的《文学月刊》（Dewan Sastera）是一份高水平的纯文学的刊物，扶掖和培养了许多文艺界的新秀。

国家语文局曾在过去，把马来名作家的作品介绍到欧美，以及东欧国家去；而在1989年，更进一步地与中国进行交流，把译成华文的马来作家选集交由中国北岳文艺出版社出版。另一方面，国家语文局也出版了巫译的马华小说选集《这一代》（Angkatan Ini）。

全国作家联合会是全国各州、区文学团体的总会，容纳了大部份的马来作家和写作人，是个非常活跃的文艺团体。总会长拿督依斯迈·胡申教授（Dato' Prof. Ismail Hussein）成功地把全国作家联合会带向繁荣国家文学的途径，使这个组织与政府及国家语文局构成发展马来文学的“铁三角”！

目前，马来文学界的重要作家除了五位荣获国家文学奖的诗人和文学

界前辈之外，还有：Anwar Ridhwan, Kemala, Pak Sako, Tahir Abdullah, Baha Zain, Ajikik, S.Othman Kelantan, Matlob等。

无疑地，马来文学将会在“国家文学”的旗帜下，继续迅速地发展。

马华文学当然没有马来文学那么受宠，自1957年独立以来，马华文学便一直是在自力更生的环境中求存，并在稍微有利的情况下，继续发展，三十多年来，马华文学有生意盎然的时刻，有冬眠状态的日子，也有逆水行舟的时期，以及含苞待放的灿烂时光！

尽管客观环境对马华文学发展不利，然而在华社、华团、华教组织，以及华文报章的关怀与资助下，马华文学在近几年来显得生机勃勃，花开处处。

令人振奋的“马华文学节”在1989年全面展开。吉隆坡暨雪兰莪中华工商总会颁发了第一届“马来西亚华文文学奖”，得主是方北方。这项颁奖仪式在首都天后宫隆重举行，场面热烈，掀起了马华文学活动的高潮。配合这文学节的节目还有“微型小说奖”、“散文奖”、“儿童文学奖”等，由不同的文教机构（包括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等）主办，确实引起了华族社群的关注。

马华文学的发展一路来都和华文报息息相关，而文艺团体和社团也各自尽了一份力量，这些团体有：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马来西亚华人文化协会、马来西亚翻译与创作协会、南马文艺研究会、吡叻文艺研究会、砂朥越华文作家协会、南洲诗社、马来西亚社建社团联合会、马来西亚留台同学会、马来西亚福州社团联合总会等。这些文艺团体和社团有的主办文学讲座和文艺营，有的设立文学奖和文学出版基金，有的则有计划地出版丛书和期刊，使马华文坛显得格外热闹而富有生命力！

目前，马华文坛上至少有四份纯文学的期刊：那就是《蕉风》月刊、《清流》双月刊、《写作人》季刊和《拉让江》季刊。这四份刊物都保持一定的创作水平。可喜的是，南洋商报在1990年开始，不但出版了文艺副刊精选集《钟声来自海底》；更进一步与文艺团体签约，定期出版文

艺版。参与的文艺团体共有四个：(一)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每月出版一期《作协文艺》；(二)南马文艺研究会每两月出版一期《南马文艺》；(三)霹雳文艺研究会每两月出版一期《吡叻文艺》；(四)砂朥越华文作家协会每两月出版一期《砂华文艺》。

设立了出版基金，而从不中断地颁发奖金赞助出版文艺及学术丛书的大马福联会暨雪兰莪福建会馆已经出版了八十八部优秀作品，在推动和发展马华文学方面，确已作出了贡献。

文学奖方面，表现得最积极的是马来西亚榕联青，这个乡缘组织一连主办了三届小说奖，并在今年宣布主办第四届乡青小说奖总奖金高达二万元。值得一提的是，每年颁发小说奖期间，马来西亚榕联青都同时举办“小说营”，这对培养小说作者，以及提高小说创作水准来说，都具有深长的意义。

星洲日报在1991年颁发了第一届“花踪”文学奖，奖项包括诗歌、散文、小说和报导文学；同时也设推荐奖。主办当局已决定每两年颁奖一次。第一届“花踪”文学奖已于4月14日成功举行颁奖礼。为配合这个盛会，主办当局也举办了一个为期两天的“国际文艺营”。

此外，马华文坛上还有“大专文学奖”、“童诗创作奖”等。

直到今日，华文报章的文艺副刊仍是马华文学发展的主要命脉。可喜的是各华文报章已开始加强文艺副刊的质与量，稿酬也都提高了！目前定期的文艺副刊有：南洋商报的《南洋文艺》、星洲日报的《文艺春秋》和新明日报的《新地》等。而七家华文报都不定期推出《文汇》版，介绍马来文学。

必须一提的是，近几年来，儿童文学已开始受到马华文艺界的注意；而在今年，南洋商报加强《南洋教育》周刊的内容；新明日报出版《新明少年》周刊（马汉主编），星洲日报推出《儿童天地》周刊，以及南马文艺研究会也致力出版《少儿丛书》和出版“儿童文学专号”，使一路来被忽略了的儿童文学有了新的生机！

马华文学曾经面对写作人“青黄不接”的现象；很幸运的是，随着“文艺讲习班”、“文艺营”、“文艺专题讲座”、“读书会”等的举行，加上文学奖的颁发，以及文艺副刊的版位增加和扩大；马华文学作者和文

艺工作者显然已经有了新的力量。

时下仍在创作的老、中、青作家很多，其中包括：方北方、韦晕、云里风、吴岸、雨川、姚拓、马汉、梦平、驼铃、慧适、潘雨桐、陈孟、孟沙、碧澄、端木虹、甄供、伍良之、爱薇、梁志庆、唐林、雅波、高秀、温任平、田思、鲁铨、陈雪风、永乐多斯、戴小华、苏亚峇、艾斯、小黑、朵拉、陈政欣、小曼、浩于豪、陈蝶、郑祖、许友彬、方昂、方野、丁云、梁放、梦羔子、李国七、唐珉、佩韦、碧枝、岩沐……等等。令人兴奋的是，马华文坛上的文艺青年，无论是在创作技巧方面，或是取材方面，都有新的突破；而且在思想和感情的表达上，也有新的尝试。

马华文学已不再如逆水行舟的七十年代；相反地，马华文学已开始冲刺，这不只是局限在马来西亚本土，同时也迈向了国际、无疑地，马华文学如果继续受到华社、华团、华教和华文报章的支持、鼓励、赞助和积极推动，相信到了二十一世纪，马华文学将成为东南亚华文文学的重镇！

马来西亚是个多元种族，多元文化，以及多种宗教信仰的国家。马来西亚文学也好，国家文学也好，无时无刻不在反映这个多姿多采的国土风貌；无时无刻不在表达这个国家和人民思想和感情。马来文学和马华文学时刻都在充实国家民族文化的宝库。

如今，让我们看到了，马来西亚国土上，马来文学已经结了果；而马华文学也已经开了花！

（脱稿于一九九一年最高元首华诞日）



钟声永回荡

——浅析《钟塔》

○丘克难



收到第七期的《清流》，定下心凝神细读，吟咏再三，发觉田舟的《钟塔》的确是一首好诗！从题材到主题思想，从文字到表现技巧，和我能读到的田舟的其它近作一比，此诗有了令人欣喜的突破和提高。

诗的第一段，是钟塔的自警自励：“不！我不能坍塌”，末句再强调：“我不能坍塌”，来势已经不凡，使人精神一振，有追读的冲动。

第二段它表明自己的信心和抱负，交代历史背景，诉说坎坷的遭遇。因为不愿倒下，不甘倒下，所以它经风沐雨，挨雷迎电以至于满布鞭痕，受伤忍痛而倾侧，但它仍坚决地矗立。神圣的使命，肩负的重任，促使它发聋震聩地宣告：“我挺立／所以我生存”。鲜明的形象，深厚的内涵，铿锵凝练的诗句，立刻吸引读者步入诗境，“听／我锵然的钟声／随着暮色／将沉落在最深的夜里”，在幽幽袅袅的钟声催眠下，读者简直要沉醉

其中，迷而忘返。“当我身旁的燕群／倾巢飞掠在／拂晓的天际／它将自琉璃的檐底／跃然飘向远方”，如果这些诗句紧接“将沉落在最深的夜里”一涌而出，使已激起的诗情不断，让溅起的诗的浪花扑面而来。诗的意境便顺势高度融和，将诗意推向高潮。可是：“那不是哭泣／那是凛寒中／尚未冻结的一道流泉”三行解释说明的诗句突然出现，硬插其中，立刻把沉醉的欣赏者惊醒，顿感不快！过后要再次投入，已感刻意了。将之删去，整首诗一气呵成。当读者欣赏至最后一段，念到节奏强劲的最后一句：“播出一响／轰然的／震荡”已深受震撼，想象的双翅立刻翱翔在广阔的空间，可以随心所欲地尽情“鸟瞰”华族在这土地上的历史画面，生活的图景，进而陷入沉思，得到深刻的教育和启发。作者的创作意图，至此便得到完美的体现。

分析了田舟的《钟塔》，我联想到新加坡诗人方然的《双箸传奇》。这的确是首好诗，中国的评论者周瑟瑟的看法和分析是正确的（请翻阅新加坡文艺刊物《赤道风》第十七期）；不过该诗的第一段：“是力学／是遗宝／是天骄”这些诗句同样是生硬多余，金中沙粒。

可见进行创作，的确要字字推敲，句句提炼。对于那些把诗写成，立刻抄好寄出，连重看一两遍都嫌费事的所谓诗人，除非他是诗的天才，否则读者是不敢领教的。

田舟和方然，诗作虽然不多，但都是认真求进的诗人（他们的近作可以证明），却是可以肯定的。至于好诗中尚有瑕疵，也许是当局者迷吧。



郁達夫與張紫薇

○（中國）欽鴻

郁达夫1945年殒身南洋后，海内外报刊陆续刊登了许多回忆他的文章。其中最为动人的，要数了娜的《郁达夫流亡外记》。在日寇铁蹄下的印尼苏门答腊岛，作者曾与郁达夫有过亲密往来，因而该文的记叙不仅充满了深挚的感情，而且披露了不少珍贵的史料。

那么，作者了娜是何许人物呢？1947年8月《文潮月刊》发表该文时，编者仅介绍他是“南洋一教育家”。并以他“不愿以其名姓见示”为憾。1979年《新文学史料》转载时，对他也未作更多的介绍。其实，了娜先生就是南洋小说作家张紫薇。

张紫薇1900年4月生于四川郫县。中学毕业后到上海辗转赴南洋谋生，先后到过新加坡、马来亚怡保

檳城等地，主要从事教育工作。三十年代中期，他转赴印度尼西亚执教，迹遍及苏门答腊岛。其间曾留学东瀛，攻读法律。返回苏岛后，在巴东任校长达数载。他与郁达夫相识订交，就在这段时间。郁达夫对他非常信任，在险恶的环境下与他坦诚相待，还给予他热情的鼓励和关怀。1943年9月，郁达夫与华侨女儿何丽有女士结婚前夕，曾将自己写的《无题四首用诗纪中四律原韵》抄给张紫薇。这几首律诗委婉曲折地及反映了身陷虎穴的郁达夫极其复杂的思想感情。特别是第三首：“秦秦原不为秦谋，揽辔犹思定九州。谁信风流张敞，曾鸣悲愤谢翱楼。弯弓有待山南虎，拔剑宁惭带上游。何日西施随范蠡，五湖烟水洗恩仇”，把郁达夫忍辱负重

以假像迷惑敌人，翘首以待扫荡寇仇，平定天下的隐秘内心，表现得十分含蓄而深沉。郁达夫在这种危机四伏的境地，将这种刻露心迹的诗作抄示张紫薇，足见他对张的无限信赖和诚笃友谊。而张紫薇也很敬仰郁达夫，并珍惜他们之间的患难之交，曾冒着杀身之祸为郁达夫通风报信。郁达夫四首律诗的手迹，他一直珍藏在身边，从海外到国内，从沿海到内地，经过千山千水，始终不离不弃。

张紫薇原名张朝佐，又名张惟。他到马来亚吉兰丹去时，因为孑然一人，形单影只，不免感到孤独，便用白香山“紫薇花对紫薇郎”句，取笔名为紫薇。以后他心情有所变化，又改署了娜的笔名。他热爱文学，娴于写作，在马来亚时，与当地知名的作家曾圣提、林姗姗相知甚稔。到印尼后，仍执笔不辍。他早期喜欢写诗和小说，在郁达夫影响下，后期多写旧体诗。他的作品散见于新加坡、槟榔屿、苏门答腊、棉兰、巴城等地的报纸副刊，主要有《夜哭》、《木头先生》、《弟弟的情妇》、《米司朱和她的狗》、《二姐》、《转度》、《幽囚的贵族》等中短篇小说，其中有些作品后来收入他在上海出版的小说集《飘流异国的女性》中。四十年代

末，携眷返梓，仍未释教鞭。直至七十年代退休。

屈指算来，张紫薇现已年届九十。据说他后来定居于成都，然不知尚健存否？

一九九〇年二月



做文 先做人



○東瑞(香港)

對於“做人”和“創作”的關係，相信年輕朋友會常常感到困惑。過去、現在這個問題我想得很多很多。許多時候，我們讀小說、散文，覺得“真不錯”，可是一旦接觸那位作家時，不免大失所望。他的人品並不太樣，甚至可以说，和他的作品完全是兩碼事。這種人文隔裂的現象不是很正常的，是一種“雙重人格”的畸型表現。我認為不僅有蒙騙讀者之嫌，而且對有志於創作好作品的作者頗為有害，他縱然一时有佳作，到底也有局限，無法攀上更高的文學顛峰。不妨回顧一下古今中外寫作人和他們的作品，無不在證明做人和創作的密切關係，在在說明“做人”是何等重要。不僅寫作是如此，舉凡從事文化藝術工作的人也是如此。

就以俄國文學來說吧：托爾斯泰如果沒有那種大氣魄，只關心自己鼻子尖上的小事物，他能寫得出《戰爭與和平》等幾部煌煌巨著嗎？美國的歐·亨利假使不正直善良，對小人物懷有同情心，對社會本質有著清醒深刻的認識，他也不可能寫下那麼精彩的幾百篇短篇。電影《莫扎特》中嫉妒莫扎特的作曲家，到底只能讓嫉妒之火焚毀了自己，不再被後人所記起。我們讀名翻譯家傅雷給他兒子的書信，內容泰半是先教他怎樣做人，然後才談音樂上的話題。

這種例子還有很多。

不要以為存在“人文”分裂、“言行”不一的文學現象，我們就可以

放心去做一个虚伪人。反正一样可以写出“好作品”！错了；那“好”是有限度的，且那不能的品性，像恶疾一般十分顽强，总是要流露的，要在纸面上泄露天机。恰恰因为创作人品性不纯，造致作品的深浅甚至谬误，令人反感。

举几个很小的例子。

一篇记叙在泰国曼谷向泰国小孩买工艺品大象的散文，作者跟第一个孩子买了一只木雕像，自认为物美价廉；可是第二个小孩向他推销时，作者发现价格比第一个便宜。於是文章的末尾大叹上当，发泄对第一个孩子的不满。全篇文章的中心在此。这篇散文读了真令我失望。我在想，在生存线上挣扎，为生计奔波的穷家孩子，所售木雕像货色有别，价格不可能一律。何况据作者所述相差很微。为什么我们做人不能随便一点？这篇文章，我只读到了后面的那个作者，想到了他必是个十分小气、斤斤计较、胸襟不宽厚的人。

设若由另一位心肠仁慈宽厚的写作人来写这样一个题材，必会有另一种境界和情致吧！

再如，描写一个几十年不见，已呈现老态的人物，是用残酷的字眼去冷嘲他脸上的风霜、痕迹，还是以豁达的态度，向读者揭示大自然铁的法则、岁月的必然？

这关乎的倒非文字技巧，却必然是你的品德和为人。

小说也是如此。题材的选择，关乎趣味；体现的思想，自然也包含了作家的态度。

有位作家写了一对恋人。女的遭到歹徒强暴后，男的闻之“晕厥过去”。原因是女友再不是纯洁的处女之身了。小说至此戛然而止，仿佛作者认为那是理所当然的。小说读得我心里不舒服，老觉得它的思想性不高。为什么作者要那样处理呢？他或也和男角一样的心态？因为现实生活中怎样的怪事都会有，关键在於作家的处理；而处理就牵涉作家之为人。好的处理，无论悲喜，都应具深刻性和启发性，导引人思索，有所收获。

这篇小说，也读到“人”，读到那个写作人。他是迂腐的、缺乏同情心的。可怕的是，他对“处女”的耿耿於怀远胜对人价值的关怀，体现的是一种卑劣情操。

似乎目前已很少人在读散文读小说时“读人”了；也似乎没有多少人在读作品时留意和分析背后那个写作人。小说一旦复杂、花巧，双眼便迷惑了，满纸只是一味吹捧。其实，那怕很客观的写法，我们只要细心分析，也至少可以了解到作者所想，他的品德、情操、趣味和境界，已到了什么地步？

基督教和其他宗教，劝导人向善。因此，举凡人性中的良好品德，都在被提倡之列。诸如：正直、善良、仁慈、同情、谦逊、勤奋、宽厚、信念、刻苦……我以为作为一个创作人，是应该不断反省、不断完善自己的品德的。做人达到了比较完美之境，加上技巧、文字涵养、人生经历的不断趋向完美，越写越好。

再举例吧：名利心太重，患得患失，对创作肯定是个大妨害；要写点好东西，必要刻苦、勤奋、甘於寂寞。嫉妒心太重，文友有好成就应该祝贺，你不开心，岂不是自害自己？为人冷淡，不关心周遭的一切，又如何能写出感情丰富的散文，发现以小见大的题材？

多年来的写作、阅读的体验，使我深信了要写好散文、小说，必然要先学会做人。不要说小说中的人物行为、散文中的细节都和我们的气质、品德甚有关系，一篇小小文章深刻与否，都很微妙地取决於我们做人做到什么地步。

创作人，最根本的是要有一颗美好的灵魂，有了它做主宰，一切写作上的难题都可慢慢解决了。这是为什么谈创作，我也收了些谈做人的文章的原因。



作家的創作年齡

○ 韋 暈

凡是动物一生都得经过出生、长成及死亡三种过程，这是天然的规律。人类一生，一般上以百年作算。

从出生经幼、少期到长成，约占个人一生的三分之一时间。青年及中年期是体能、精力达到健全和充沛的高峰，也是人生求知、创业最适宜时候。过此，则人的体能精力盛极变衰，有如花朵绽开尽后，就枯萎一样。人类的体能、精力一走下坡，便须顺时应变，逐步退休。若逆势而行，不止做事徒劳无功。有时反而因加得减。

就以文学作家而论。他们虽然用的是脑力而不是体力。但也有年龄的局限，与别的工作者无异。从宏观上分别，只有天才和非天才两大类。如唐初四杰之一的王勃，近世法国女作家沙岗，他们的才干是天赋的，不经学习，不须琢磨在少年期便能信笔写出天才横溢的作品，如“滕王阁序”及“日安忧郁”等。这就所谓“不学而知”的“天才”。

但古今中外，“不学而知”的天才，究竟不多。偶有出现，又须有“识货”的人及时发现（发掘）。有如在天体出现的彗星光芒。这彗星光芒出现时间很短。稍瞬则光芒全消，反成普通石块。若王勃不能在赴交趾之前赶到法都遇到那“识货”阎公都督，便已死去。则千百年后谁还会传诵出“落霞与孤雾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的名句，甚至连“王勃”这名字也许没人记起。

至於古今中外，那些能留传后世的文学作品，则大部分出自非天才作家之手。此无它，因为天才作家产生作品，是“突发性”的，有如彗星的光芒，发射得快，消失也快。天才作家靠灵感去创作。作家的灵感一消失便与常人无异。王勃写出“滕王阁序”之后，沙岗写出“日安·忧郁”之后，不是没有再写出其他诗歌，没有再写出“红的笑”一类的作品，但“突发性”的天才一去便不再来，彗星的光芒一逝便不再现是必然现象，了无足怪。

而一般性的文学作家则百分之九十五或以上，是非天才的。他或她们的创作成果是从学习中得来，如写“红楼梦”的曹雪芹就说过他的文学成品是经过长期的学习和锻炼得来，所以有“字字写来都是泪，十年辛苦不寻常”这些感慨话。

写“战争与和平”的托尔斯泰，写“红楼梦”的曹雪芹，甚至写现代派小说“声音与忿怒”的福克纳。（福克纳写这本名著时就经过几次易稿）他们的文学成果是“累积性”的。他们的创作基础自然建筑在功力上，那就非在体能健全，精力充沛的青、中年时期进行不可。诸如海明威写那本巨著，“战地钟声”时，正当成年。他有精神魄力，亲自到内战正酣的西班牙去体验西班牙内战生活，回到美国进行作品的艺术加工后，才能写成这本动人的反战小说，而不是一挥而就的。他晚年虽然以“老人与海”这本书获得诺贝尔文学奖，是拜“胜余价值”所赐。

我想文学作家的创作年龄是有一定局限的。超过了这局限年龄，要写出有过去水准的作品是极难的。除极少数的例外，文学作家都沿着这种定律写出自己最好的作品。



實踐最重要

○駝鈴

清流出版主任小黑先生说，他觉得台湾文经社出版的励志小品《我爱的话》是一种颇能吸引读者的文集，因为它揭载了许许多多成功人士的生活体验和处世法则，让读者咀嚼思索与学习。他因此决定也为清流征集这类短文，借以增添这本刊物的姿采。

我并不是什么成功人士，但也一样受到邀约。按理，我是不该接受这个要求的，但见他如此热心为清流工作，实在不忍使他失望，便点了点头。

然而，答应之后，却久久不知要如何下笔。教我心折的话一箩箩，要选那一句来谈呢？实在煞费神思。怎么会有这样的难题？原来，对于那些隽言妙语，只一味的心仪和背诵是没有用的，务必努力实践，才有心得可谈。难怪连一代文豪都说“当我沉默着的时候，我觉得充实；我将开口，同时感到空虚。”

这就是了，这句话我怎么记得这样清楚？

原来，那是鲁迅为其散文集《野草》所作的题辞的起句。我第一次读到，应是在三十六七年前。当时还在学堂里念书，只觉得这句话有点值得玩味，并不懂得要重视。后来到社会上来了，免不了要参与一些事关众人利益的活动。为了表达意见或说服别人，便往往感到自己在这方面缺乏实际的经验，根本不能打动听者的心，不说好过说。因此，也就不免不时想起鲁迅的这句话，同时也要求自己更切实地做点自己能做的事。

现在，我想对大家说的是：夸夸其谈，于人于己两皆无益；脚踏实地，认真做点事最好。

• 稿約

文学联系我们的心，因为文学本来就是我们共同的理想。因此，我们诚恳地盼望您将得意的文学作品投寄《清流》，使人生更加亮丽。

不论是评介、小说、散文、诗还是戏剧；

不论是原著，还是翻译（请付原文）；

不论是传统，还是现代；

只要是未经发表的、具诚意的、认真的文学作品，都是我们欢迎的文章。

我们虽然对来稿有删改与取舍权，但是绝对尊重作者的意愿。如果来稿不愿接受修改，敬请于稿末加以注明。

来稿一经发表，将致薄酬。

请您把稿件寄至：

《清流》编辑部

136, Taman Bunga Raya,

32000 Sitiawan, Perak.

如欲退稿，请附寄贴足邮票之信封。

• 訂閱單

编号	本会用	刊 期	中英文姓名	邮寄地址
		第 期至第 期	中	
			英	
		第 期至第 期	中	
			英	

附启：每期二零吉（包邮费）。马、新以外地区，每期二元美金（包平邮）。

请以邮券（Wang Pos）订购，并志明付予：

PERAK LITERATURE AND ART SOCIETY, 逕寄：

75, Persiaran Kelebang Selatan 8,

Taman Bertuah, 31200 Chemor,

Perak, Malaysia.



黃仲軸
WONG CHOONG YEW

FAX No : 05-534169

豐華紙業有限公司
FOONG HWA PAPER TRADING SDN. BHD.

豐裕印務有限公司
FONG YEE PRINTERS SDN. BHD.

OFFICE : 254, JALAN SULTAN ISKANDAR, 30000 IPOH,
PERAK, MALAYSIA.

☎ 514786, 512627, 507810

TELEX NO: PANCON MA 44568

FACTORY : 1-3, JALAN LIM SENG CHEW, 30250 IPOH.

☎ 531630

新南興摩多
SYARIKAT SIN NAM HIN MOTORS



代理新舊摩多，修理，分期付款，代
還禮申路稅及保險。

Menjual, Memperbaiki Motor, Membaharui Lesen,
Road Tax And Insuran

190, Jln. Besar, 32400 Air Tawar, Perak.

Tel : 05-942381



中国
总汇
货

人人有限公司
SYARIKAT YAN YAN SDN. BHD.

霹靂怡保張伯倫路三十號

30, JALAN CHAMBERLAIN, IPOH, PERAK.

TEL : 72870, 515365



理想印務公司
SYARIKAT IDEAL PRESS

2, Taman Tok Perdana, Jalan Raja Omar, 32000 Sitiawan,
Perak. 電話 914527

★ 經濟，快速，精美， ★
是顧客對我們的信心。

类似铁的柔情

陈强华

噢，请把我放入沸腾溶炉
烧我锤我揍我，打成大刀
让我把恶习切掉
让我把颓丧的脂割除

噢噢，请把我放入沸腾溶炉
烧我锤我揍我，打成大钉
让我拽紧建筑物
在别人都想当主梁时

噢噢噢，生活本是炽热的溶炉
灵魂是不易溶解的物质
那老铁匠把我置在砧板上
刻意的锤打，用力的锤打
默默接受，我在苦痛中
被打造成型
一如那不听使唤的
命运

(稿於一九九一年五月廿二日·大山脚)

